

附件：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营业执照
- 附件 3 项目投资备案证
- 附件 4 项目厂房合同
- 附件 5 选址情况说明
- 附件 6 项目现状监测报告
- 附件 7 漆料成分报告
- 附件 8 工作进度表
- 附件 9 内部审核表
- 附件 10 企业确认书
- 附件 11 项目技术合同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项目区域水系图
- 附图 4 项目周边关系图
- 附图 5 项目与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广告标识加工建设项目管控单元图
- 附图 6 项目与规划的产业布局图
- 附图 7 项目与规划土地利用图
- 附图 8 项目与云南省生态功能类型区位置图
- 附图 9 项目与云南省主体功能类型区位置图
- 附图 10 项目监测布点图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广告标识加工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603-530181-04-01-794655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号										
地理坐标	(东经: 102°24'42.640", 北纬: 24°52'07.599")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金属结构制造 (C3311)、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C2319)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331--其他 (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 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3 印刷--其他 (激光印刷除外; 年用低 VOCs 含量油墨 10 吨以下的印刷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部门 (选填)	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安宁市粮食局)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文号 (选填)	2603-530181-04-01-794655								
总投资 (万元)	100	环保投资 (万元)	37.75								
环保投资占比 (%)	37.75	施工工期	项目于 2026 年 5 月开始施工, 2026 年 7 月建成; 施工工期共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 (用海) 面积 (m ²) 2008.1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试行) 中“二、总体要求”, 确定对专项评价开展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对照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专项评价类别</th> <th style="width: 40%;">设置原则</th> <th style="width: 30%;">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20%;">设置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大气</td> <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¹、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td> <td>项目废气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¹、二噁英、苯并[a]</td> <td>不设置大气专项评价</td> </tr> </tbody> </table>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	项目废气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	不设置大气专项评价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	项目废气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	不设置大气专项评价								

	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茈、氰化物、氯气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项目废水不直接外排	不设置地表水专项评价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项目环境风险物质未超过临界量	不设置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项目不涉及	不设置生态专项评价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不涉及	不设置海洋专项评价
<p>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p> <p>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p> <p>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B、附录C。</p>			
规划情况	<p>规划名称：《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p> <p>审批机关：昆明市人民政府；</p> <p>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的批复（昆政复〔2022〕66号）。</p>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p>规划环评名称：《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查机关：云南省生态环境厅；</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2022年6月27日，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云环函〔2022〕329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
影响评价符合性分
析

1、项目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符合性分析

根据《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安宁片区发展定位：面向南亚与东南亚的国家级现代石化基地；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西线经济走廊的先进制造业创新高地；以新材料为重点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滇中极具活力的绿色智慧经济发展示范区。

发展产业规划：建设“一区五园”的产业空间规划，5个产业规划区如下：

化工产业组团：对标云南省国土空间规划定位，依托1300万吨/年炼油项目，配套百万吨级乙烯，推动产业延链补链，形成炼化一体化产业发展体系，力争达到2300万吨/年原油加工规模，打造成为西南地区最大的石油化工基地。

“冶金、装备制造、环保”循环经济产业组团：立足云南省产业发展导向，依托昆钢、西南铜、云南黄金等龙头企业提升黑色、有色冶炼及延压加工水平，推动绿色能源、环保产业与有色、黑色产业协同发展，形成绿色能源+冶金+装备制造+环保资源综合利用的循环发展体系，打造成为云南省最大的冶金制造基地，重振云南省冶金产业。

千亿级绿色新能源电池（新材料）产业园组团：规划面积21.38平方公里（含化工园区6.02平方公里），建设用地面积17.85平方公里，围绕全省绿色新能源电池规划布局，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发展电池产业集群；配套培育半导体新材料、有色金属新材料等先进制造业，打造全国最大的电池及前驱体材料生产基地。

（1）新能源电池：①电池组件技术开发及制造等；②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等；③电池配套制造等；④储能制造及应用等；⑤电池绿色回收及综合利用等；⑥氢能电池开发

	<p>及综合应用等。</p> <p>(2) 新能源汽车：新能源汽车制造及配套产业等。</p> <p>(3) 其他：①半导体新材料、有色金属新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等先进制造业；②高效太阳能电池组件技术开发及制造等。</p> <p>高新技术产业园：处于安宁产业园区与安宁职教基地的衔接区域，坚持发展以新技术研发、服务外包、超高清视频产业制造等高新技术产业。</p> <p>320战略新兴产业组团：作为昆明市和滇中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主要发展区，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先进结构材料、新型功能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新能源汽车产品、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数字创意等战略新兴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21版）。</p> <p>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1-1-2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属于服务外包行业；项目于2024年11月12日云南安宁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项目”选址情况说明（附件5），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规划和园区片区规划。因此项目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园区产业定位规划不冲突。</p> <p>2、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p> <p>《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中产业园区环境管控分为优先保护区域和重点管控区域，优先保护区包括园区规划范围内一般生态空间、地下水核心保护区、河流水系（螳螂川、禄脬河和九龙河）、水库、基本农田、林业发展区、公园绿地、</p>
--	--

防护绿地等环境敏感区；园区规划范围内优先保护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划为重点管控区域，从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以清单方式列出规划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供规划区建设过程中进行管理。

根据安宁产业园区环境管控分区图，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区域。本项目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中重点管控区域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2 项目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符合性分析

规划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p>空间布局约束</p> <p>①执行云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及昆明市总体准入要求。</p> <p>②严禁“十小”企业进入园区；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逐步淘汰和限制耗水量大、水污染物排放量大的行业和产品。</p> <p>③进一步优化园区产业布局，麒麟片区禁止新增二类工业用地，禁止规划三类用地，禁止引入高排放大气污染项目；县街高新产业园区禁止规划二类或三类工业用地，禁止引入高排放大气污染项目。</p> <p>④园区大气环境受体敏感区重点控制区（地块编号B-1~B-6）按大气环境受体敏感区管控要求进行规划管控。严控涉及大气污染排放的工业项目布局建设；禁止新建涉及有毒有害气体排放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采用非清洁能源的项目和设施，现有产物企业应持续开展节能减排，制定改用清洁能源时间表；严格限制新建</p>	<p>①项目符合云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及昆明市总体准入要求；</p> <p>②项目不属于“十小”企业；</p> <p>③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用地为 M1 类工业用地，不属于高排放大气污染项目。</p> <p>④项目不属于大气环境受体敏感区重点控制区。</p> <p>⑤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不属于高排放企业，项目有机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符合《昆明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2023 年）》中相关管控要求；</p> <p>⑥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在规划的工业区内；</p> <p>⑦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p>	符合

	<p>可能对主城区大气产生影响的燃用煤、重油等高污染燃料的工业项目。禁止焚烧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环卫清扫物等废弃物。</p> <p>⑤园区大气环境高排放区重点控制区（A-1~A-4）按大气环境高排放区重点控制区管控要求进行管控。提升污染监测能力，根据园区污染排放特征实施重点监管与减排；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规范发展和提质增效；大力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开展集中整治，限期进行达标改造，减少工业集聚区污染；完善园区集中供热设施，积极推广集中供热；对于未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的，限制工业废气排放建设项目的准入。园区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按大气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进行管控。</p> <p>⑥进一步优化调整园区产业区域发展布局，推进产业往禄脞街道和青龙街道方向发展。将园区规划外的弘祥化工、嘉华水泥、盛昌煤业、嘉亿建材等重点企业纳入园区管理，并根据相关政策要求，推动搬迁。</p> <p>⑦优化调整产业结构，逐步淘汰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企业；加强培育符合主导产业下游产业链的产业，提高产业附加值；推进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塑造绿色发展。</p> <p>⑧在园区建设开发过程中，应配套建设村庄居民饮用水供水管网，逐步进行水源替代，以降低园区开发建设对村庄居民饮用水安全的影响，在地下水饮用水源替代工作完成前，慎重布局石化、化工、冶金等对地下水水源影响较大的项目。</p> <p>⑨禁止入驻项目占用水塘、河流等地表水体；严格控制和优化园区①号水文地质单</p>	<p>符合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产业规划不冲突；</p> <p>⑧项目不涉及石化、化工、冶金等项目。</p> <p>⑨项目不涉及占用水塘、河流等地表水体；项目在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防渗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要求进行建设。项目建设不会对地下水造成污染；</p> <p>⑩项目在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建设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产业规划不冲突；</p> <p>⑪项目不属于磷化工、钢铁、有色冶炼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加工业，项目不涉及氟化物、NO₂、SO₂等污染物的产排。</p> <p>⑫本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高污染项目。</p> <p>⑬项目在合规工业园区建设，项目周边已进行硬化，不会造成土壤污染。</p> <p>⑭项目废气主要为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项目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p>	
--	---	---	--

	<p>元内的开发强度，保障一定的降雨补给面积。严格按照园区内地下水环境红线划分及区域布局建议，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治：a、核心保护区（红线区）：面积约 0.43km²，严禁入驻与水源保护无关的项目，并对泉点和水井进行保护，严禁破坏；b、重点保护区（黄线区），面积约 46.30 km²，加强项目入驻的管控，入驻项目施工前应开展相应的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调查项目区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情况；入驻企业须做好厂区的污染防渗措施及地下水跟踪监测措施；c、重点控制区（蓝线区）：面积约 19.91km²，加强项目入驻的管控，合理避让岩溶水分布区；入驻项目施工前应开展相应的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调查项目区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情况，及岩溶发育情况；入驻企业须做好厂区的污染防渗措施及地下水跟踪监测措施；d、其他区域（绿线区），面积约 33.36km²，入驻企业须做好厂区的污染防渗措施及地下水跟踪监测。</p> <p>⑩重点发展冶金及装备制造、石油化工、绿色新能源电池（新材料）“三大战略性主导产业”的下游产业链延伸或深加工，优化提升传统磷盐化工特色产业，培育轻型加工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循环产业、320 战略新兴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2021 版）。</p> <p>⑪严格控制发展粗放磷化工产业发展规模，严格控制钢铁和有色冶炼产能，限制发展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坚决抑制钢铁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限制发展以氟化物、NO₂、SO₂ 为特</p>		
--	--	--	--

	<p>征污染物且排放量大、治理难度较大、对周边居民区或其它敏感目标造成显著影响的产业。</p> <p>⑫推动低碳产业发展，按照增加碳汇，减少碳源的原则，限制落后的高耗能、高污染产业发展，在辅助产业中引入低能耗、低排放的新兴产业，发挥园区产业链共享能源以及污染物治理的独特优势，建设良好的产业链，实现经济与能源一体化的目标。</p> <p>⑬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居民区和学校、医疗、养老机构等单位周边新建、改建、扩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结合区域功能定位和土壤污染防治需要，科学布局生活垃圾处理、危险废物处置、废旧资源再生利用等设施 and 场所。</p> <p>⑭限制在居民区、学校附近布局排放异味废气污染物的企业，并充分考虑产业与城市建成区、区内居民点之间的环境防护距离。</p>		
	<p>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p> <p>①禁止不符合行业准入条件或产业政策的高耗水、高排污企业入园。</p> <p>②禁止任何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废水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后，经污水管网收集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园区纳污水体在未达到水质目标前，除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外，严格控制新设、改设或者扩大排污口。</p> <p>③园区公共污水处理厂和企业自建污水处理站外排废水必须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值》（DB5301/T 43-2020）B级及以上标准要求，禁止超标违规排放；磷化工及拟入园的西南铜项目生产废水必须</p>	<p>①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符合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不属于高耗水、高排污企业；</p> <p>②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不直接外排；</p> <p>③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不直接外排；</p> <p>④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p> <p>⑤本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废水不直接外排，不属于“三磷”企业；</p> <p>⑥项目使用已建成厂房，项目不在产业园区地下水环境红线划分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污</p>	<p>符合</p>

	<p>全部回用，禁止外排；涉重金属企业要确保事故废水不外排。</p> <p>④新入园的“两高”项目必须根据《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6号)的相关规定，以满足区域、流域控制单元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制定配套区域的污染物削减方案。</p> <p>⑤加强发展循环经济、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加强园区河道水污染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全面提升纳污水体的水环境质量；强化区域范围内“三磷”企业排查整治，持续推进河道周边磷矿、渣堆场的整改。</p> <p>⑥严格按照产业园区地下水环境红线划分及区域布局建议，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控。入驻项目施工前应开展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调查项目区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情况，以及岩溶发育情况；入驻企业须做好厂区的污染防渗措施。</p> <p>⑦分类管理，完善园区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管理制度。建立并完善重金属全口径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并及时更新园区重金属清单，将重金属重点行业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加强重金属污染物减排分类管理；推行企业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p> <p>⑧严格准入，优化涉重金属产业结构和布局；园区新、改、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重金属污染物排放要遵循“等量替换”的原则，总量来源原则上应是同一重点行业内企业削减的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当同一重点行业内企业削减量无法满足时可从其他重点行业调剂；根</p>	<p>染物途径，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p> <p>⑦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p> <p>⑧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p> <p>⑨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p> <p>⑩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项目不在园区土壤污染重点治理区；</p> <p>⑪项目建成后企业废气达标率100%，污水处理达标率100%，工业固废处理率100%，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清洁能源使用率不低于60%，现项目正按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p> <p>⑫项目周边暂未建设集中供热设施；</p> <p>⑬项目颗粒物排放量为0.8034t/a；有机废气排放量为1.7310t/a，符合规划要求。</p>	
--	---	---	--

	<p>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限期淘汰产生严重污染环境的工业固体废物的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名录》等要求，推动依法淘汰涉重金属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p> <p>⑨深化园区重点行业重金属污染治理，加大有色金属冶炼行业企业生产工艺设备清洁生产改造力度，积极推动铜冶炼转炉吹炼工艺提升改造；推动重金属污染深度治理，铜冶炼行业企业要执行颗粒物和重点重金属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加强涉重金属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加强重点行业企业废渣场环境管理，完善防渗漏、防流失、防扬散等措施。</p> <p>⑩园区土壤污染重点治理区须按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管控要求严格管理；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要严格按照《云环通（2020）3号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名单（第三批）的通知》的要求做好：一、签订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并报省生态环境厅备案，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二、加强对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日常监管。</p> <p>⑪企业废气达标率 100%，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工业固废处理率 100%，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 60%，中水回用率不低于 30%，清洁能源使用率不低于 60%，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实施比例 100%，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率 100%，“三同时”执行率 100%。</p> <p>⑫推进各类园区循环化改造、规范发展和提质增效；大力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开展集中整治，限期进行达标</p>		
--	--	--	--

	<p>改造,减少工业集聚区污染;建设集中供热设施,积极推广集中供热。</p> <p>⑬规划区主要废气污染物新增总量控制指标:SO₂875.3t/a、NO_x2808.5t/a、颗粒物 721.7t/a、挥发性有机物 4483.9t/a、汞 0.157t/a、铅 8.63 t/a、砷 1.742t/a、镉 1.224t/a。</p>		
	<p>环境风险防控</p> <p>①入驻企业生产区须“雨污分流”,并完善排污管网,所有废水必须处理后回用或达标排入园区污水管网,严禁废水事故外排;对于初期雨水需设置收集设施;对企业原料堆存场地、车间、污水处理设施需进行地面硬化,设置雨污分流设施,地坪冲洗水、各车间跑冒滴漏废水应做到封闭回用;对于油料贮存库必须采取防渗措施;处理设施确保稳定运行;加强企业内部环境风险三级防护措施,对涉风险的生产和储存设施设置围堰防护。</p> <p>②固废堆存场应按照各固废属性鉴别结果按相关要求要求进行防渗,同时设置防雨淋、防流失设施,并在四周设置地沟收集跑冒滴漏,防止雨水对固废侵蚀造成地下水污染;危废临时储存设施的选址、防渗设计等应严格遵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规定,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p> <p>③入驻项目在选址布局时要充分考虑大气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和安全防护距离的要求。</p> <p>④强化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运行监管,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企业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监管机制;加强企业环境应急预案与园区综合环境应急预案的衔接,加强区域应</p>	<p>①项目严格执行“雨污分流”,项目区所在地已经布设了完善的污水管网及雨水管网。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不直接外排;</p> <p>②项目固废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焊渣、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废弃包装材料可回收部分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不可回收部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项目固废处置率 100%。项目危废贮存场所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要求进行建设;</p> <p>③项目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不涉及大气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安全防护距离的设置;</p> <p>④项目建成后需对照《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文)中的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运营期建立企业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监管机制,加强企业环境应急预案与园区综合环境应急预案的衔接;</p> <p>⑤项目建成后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p>	符合

		急物资调配管理，组织园区范围内的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应急培训和演练，构建区域环境风险联控机制。 ⑤涉及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质的企业，进行重点环境风险源监管。	备案。运营期严格按照应急预案措施要求实施。
	资源开发利用要求	①逐步建设完善中水回用、处理装置，提高中水回用率，确保中水回用率近期达30%，远期达35%；综合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近期达95%，远期达98%。 ②严格管控用水总量，加强治污，加大节水和非常规水源利用力度；严格规范取水许可审批管理，暂停或限制审批建设项目新增取水许可，制定并严格实施用水总量削减方案，对主要用水行业领域实施更严格的节水标准，退减不合理行业用水规模，降低高耗水工业比重。 ③鼓励工业企业集聚发展，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减少土壤污染。对再开发利用土地实行调查评估，结合土壤环境质量状况，严格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项目的审批。 ④规划区内企业严格执行《云南省昆明市“三线一单”编制文本》对资源、能源分区管控的相关要求。	①项目不涉及中水回用； ②项目区已经敷设了自来水管网，不涉及单独取水情况； ③本项目使用已建厂房进行建设，不涉及新增用地，使用地块不涉及土壤污染； ④项目符合《云南省昆明市“三线一单”编制文本》对资源、能源分区管控的相关要求；

表 1-3 项目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序号	审查意见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一)加强规划引导，坚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理念，结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区域统筹保护好生态空间。根据区域发展战略，坚持生态优先、高效集约发展，从长远考虑，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及安宁产业园区优化提升工作的协调衔接，进一步优化发展定位、功能布局、产业结构和实施时序，调减发展规模，园区布局	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1-1-2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	符合

	<p>开发应确保满足国土空间管控相关要求。产业开发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石化产能应纳入国家石化产业布局规划。按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标准推进《规划》实施，打造国家级石化基地、昆明现代工业基地、高新技术产业区、绿色经济发展示范区，实现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引导园区低碳化、绿色化、循环化发展。</p>	<p>导目录(2024年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的相关规划不冲突。</p>	
2	<p>(二)进一步优化园区空间布局，加强空间管控，加大对环境敏感区的保护力度，严禁不符合管控要求的各类开发和建设活动。</p> <p>《规划》范围内的一般生态空间、基本农田、饮用水源保护等敏感区域，严格进行保护，原则上不进行开发建设。优化调整产业在园区的布局，分重点、分步骤、有时序调整草铺片区部分产业布局，往青龙和禄肤片区转移，以缓解草铺片区资源和环境承载力的压力。高新技术产业园禁止规划二类或三类工业用地。麒麟片区禁止新增二类工业用地，禁止规划三类用地，禁止引入高排放大气污染项目。按《安宁市环境空间管控总体规划(2016—2030年)》要求，优化石化、化工、冶炼等高污染项目布局。进一步优化化工园区、化工项目布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等相关规定，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p> <p>园区按《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落后和低端低效产能退出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22]17号)相关要求，出清技术方面落后产能，依法依规关停退出能耗、环保、质量、安全不达标和生产不合格产品的落后产能，分行业有序退出“限制类”产能。现有重污染企业要开展技术升级改造和环保设施的提标改造。制定并落实居民搬迁方案，工业用地与人口密集区、自然保护区、河流岸线等敏感区间应设置绿化隔离带，留出必要的防护距离，缓解敏感区、居住区和</p>	<p>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1-1-2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不涉及基本农田、饮用水源保护等敏感区域，项目建设符合《昆明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2023年)》中相关管控要求。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不属于石化、化工、冶炼、现代煤化工等高污染企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的相关规划不冲突。</p>	符合

	工业布局距离较近的布局性环境风险问题。		
3	<p>(三)严守环境质量底线，严格环境管控单元管控。根据“三线一单”、国家和云南省有关大气污染防治的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园区大气污染物总量管控要求，合理确定产业规模、布局、建设时序。入驻企业应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路线、装备、清洁能源与原料，从源头控制污染物的产生，要采用先进高效的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外排废气中颗粒物削减、脱硫脱硝，挥发性有机物、异味等特征污染物的减排工作，大气污染物排放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钢铁等行业全面达到超低排放要求，新建有色冶炼行业企业执行颗粒物和重点重金属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石化、化工、冶炼等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应实行主要污染物区域削减。</p> <p>高度重视安宁片区废水收集、处理、回用、排放的环境管理。全面建设初期雨水收集处理系统，实施“雨污分流”。加快污水处理厂建设和提标改造，按要求开展排污口论证，区域水环境质量未达到水质目标前，除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外，严格控制新设、改设或者扩大排污口。排放受纳水体超标污染因子的“两高”项目，实行流域内现有污染物倍量削减。结合水污染防治方案实施相应的水环境质量改善工程，切实削减总磷等污染物，配合昆明市、安宁市相关政府部门，加强鸣矣河、九龙河、禄河和螳螂川园区段等河道的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切实改善地表水环境质量。</p> <p>严格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合理规避地下暗河及落水洞发育区，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治和监控，按相关规范要求采取针对性防渗措施，确保区域地下水安全。化工、石化、冶炼等项目建设应充分考虑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严格执行《地下水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在泉域保护范围以及岩</p>	<p>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1-1-2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的相关规划不冲突。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及设备，项目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不单独设置排污口，项目建设区域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项目危废贮存场所的防渗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建设。项目建设不会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符合《昆明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2023年）》中相关管控要求。满足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p>	符合

	<p>溶强发育、存在较多落水洞和岩溶漏斗的区域内，不得新建、改建、扩建可能造成地下水污染的建设项目。高度重视园区村镇的饮用水安全，将与饮用水源保护区重叠区域调出规划范围，园区的开发建设须符合饮用水源保护管理相关规定，落实饮用水源替代工作，项目布局不得影响居民饮用水安全。在饮用水源替代工作完成前，在其径流上游慎重布局石化、化工、冶炼等存在饮用水污染风险隐患的项目。</p> <p>将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纳入园区规划及相关环境保护规划，采取有效预防措施，防止、减少土壤污染，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重视污染物通过大气—土壤—地下水等环境介质跨相输送、迁移和累积过程及影响，确保满足土壤环境管控要求。</p> <p>危险废物须按规定严格管控，积极推进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确实需要暂存或安全填埋处置的，暂存(处置)场的选址、建设必须按照相关要求严格落实污染防治措施。</p> <p>按照国家关于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政策要求，积极开展园区减污降碳协同管控，推广园区能源梯级利用等节能低碳技术。做好产业布局、结构调整、节能审查与能耗双控的衔接，推动园区绿色低碳发展。待碳达峰规划、行业达峰规划发布后，园区碳排放管理相关要求从其规定执行。</p>		
4	<p>(四)严格执行环境准入要求，加强入园项目生态环境准入管理。落实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有关管控要求，加强“两高”行业生态环境源头防控，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等，应达到清洁生产国内先进水平。推进技术研发型、创新型产业发展，提升产业的技术水平和园区的绿色低碳化水平。园区招商引资、入园项目环评审批应严格执行环境管控分区和环境准入要求，要以园区的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基础，充分论证、有序发展，严禁引进工艺装备落后，不符合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的企业。</p>	<p>项目符合《昆明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2023年）》中相关管控要求；不属于“两高”企业，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及设备；项目于2024年11月12日云南安宁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项目”选址情况说明，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规划和园区片区规划。</p>	符合

	<p>5 (五)建立健全区域环境风险防范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园区内易导致环境风险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贮运等管理, 统筹考虑区内污染防治、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强化园区危险化学品储运和废水的环境风险管理, 制定建立厂区、园区、区域三级防控措施, 强化环境监测与预警能力建设、环境风险应急与防范措施, 建立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和风险控制体系并编制应急预案, 防范环境风险, 避免事故废水排入园区外水体, 保障区域环境安全。</p>	<p>项目建成后需对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文)中的要求,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运营期严格按照应急预案措施要求实施。</p>	<p>符合</p>
	<p>6 (六)建立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并共享数据。根据园区功能分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情况, 统筹安排环境监测监控网络建设。园区应设置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 做好区内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的长期跟踪监测与管理, 督促排污企业落实自行监测责任。根据监测结果、实际环境影响、不良环境影响减缓措施的有效性等提出完善环境管理方案并适时优化调整《规划》。</p>	<p>项目需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的相关需求申领排污许可证、制定监测计划, 并根据监测计划实施相关监测。</p>	<p>符合</p>
	<p>7 (七)推进园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 促进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加快建设配套的污水处理厂和再生水水厂, 并同步建设污水管网、雨水管网及中水回用管网。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做好废水及污染雨水收集处理、强化中水回用, 积极推进集中供热和化工园区“三废”集中处置中心的建设。督促园区企业加强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p>	<p>项目实行雨污分流, 雨水进入园区雨水管网; 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管道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喷漆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 项目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焊渣、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 废弃包装材料可回收部分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 不可回收部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p>	<p>符合</p>

			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项目固废处置率 100%。	
	8	(八)定期发布环境信息，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加强与周边公众的沟通，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妥善处理好园区建设与居民搬迁安置工作，及时解决公众关心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项目建设完成后积极参与。且项目不涉及居民搬迁安置。	符合
	9	(九)《规划》在实施范围、适用期限、规模、结构和布局等方面进行重大调整或者修订的，应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规划》实施过程中，园区应按要求适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工作，编制跟踪评价报告，并将评价结论报告相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项目属于新建项目，现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依法编制、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	符合
	10	四、拟入园区建设项目，应结合《报告书》提出的指导意见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落实《报告书》提出的要求，加强与规划环评的联动，重点开展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允许排放量测算和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论证、污废水不外排或纳管可行可靠性论证、环保措施可行性论证等内容，强化环境监测和环境保护相关措施的落实。对符合规划环评环境管控要求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具体建设项目，其环评文件中选址、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结果仍具有时效性时，建设项目相应环境影响评价内容可结合实际情况予以简化。	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云南安宁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项目”选址情况说明，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规划和园区片区规划。现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依法编制、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严格按照《报告书》规划要求，认真落实环境保护各项措施。	符合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云南五华产业园区总体规划修编（2021—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项目与《昆明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2023 年）》的符合性分析 2024 年 11 月 12 日，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发布关于印发《昆			

明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2023年）》的通知，意见中关于环境管控单元、生态保护红线及一般生态空间、环境质量底线及资源利用上线的更新结果及本项目与其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4 与《昆明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符合性分析

类别	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和一般生态空间	生态保护红线全面与《昆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衔接，全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4274.70 平方公里，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20.34%，较原有面积占比减少 1.85%。全市一般生态空间面积 5151.56km ² ，占国土空间面积的 24.37%，较原有面积占比增加 2.45%。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基本农田、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重要湿地、基本草原、生态公益林、天然林等生态功能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域等一般生态空间。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到 2025 年，地表水国考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的比例 81.5%，45 个省控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达到 80%，劣 V 类水体全面消除，县级以上 22 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为 100%	项目评价区涉及的地表水体为项目东侧 2100m 处的鸣矣河，根据《昆明市和滇中产业新区水功能区划》（2011-2030 版），属于鸣矣河安宁工业、农业用水区，规划水平年水质保护目标Ⅳ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水质标准。鸣矣河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水质量标准。但项目所在区域已覆盖市政管网，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	符合

			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不直接外排；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到 2025 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 99.1%，细颗粒物（PM _{2.5} ）浓度不高于 24 微克/立方米，重污染天数为 0。	根据昆明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6 月发布的《2024 年度昆明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主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 99.7%，其中优 221 天、良 144 天、轻度污染 1 天。与 2023 年相比，优级天数增加 32 天，各项污染物均达到二级空气质量日均值(臭氧为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标准。项目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不大，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符合
		到 2025 年，全市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局部稳中向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不低于 90%，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危废贮存场所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建设，不会造成土壤直接污染，不会突破土壤环境质量底线。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到 2025 年，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和规划，按时完成全市用水总量、用水效率、限制纳污“三条红线”水资源上限控制指标；按时完成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建设用地总规模等土地资源利用上限控制指标；按时完成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能源消费总量等能源控制指标；矿产资源开采	本项目消耗电能，项目运营期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利用总量较少，未达到区域资源利用上限；项目不涉及基本农田占用，用地为 M1 类工业用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能源依托当地电网、供应商供应。	符合

	与保护达到预期目标；河湖岸线资源管控达到相关要求。		
<p>因此，本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和一般生态空间的相关要求；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相关要求；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相关要求。</p>			
<p>同时根据云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公共服务查询平台的查询，项目属于云南安宁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该单元管控要求如下：</p>			
<p>表 1-5 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符合性分析</p>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严禁“十小”企业进入园区；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逐步淘汰和限制耗水量大、水污染物排放量大的行业和产品。	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不属于“十小”企业。	符合	
2.进一步优化园区产业布局，麒麟片区禁止新增二类工业用地，禁止规划三类用地，禁止引入高排放大气污染项目；县街高新产业园区禁止规划二类或三类工业用地，禁止引入高排放大气污染项目。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用地为 M1 类工业用地，不属于高排放大气污染项目。	符合	
3.园区大气环境受体敏感区重点控制区（地块编号 B-1~B-6）按大气环境受体敏感区管控要求进行规划管控。严控涉及大气污染排放的工业项目布局建设；禁止新建涉及有毒有害气体排放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采用非清洁能源的项目和设施，现有产污企业应持续开展节能减排，制定改用清洁能源时间表；严格限制新建可能对主城区大气产生影响的燃用煤、重油等高污染燃料的工业项目，禁止焚烧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环卫清扫物等废弃物。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 A1 地块，不属于大气环境受体敏感区重点控制区。	符合	
4.园区大气环境高排放区重点控制区（A-1~A-4）按大气环境高排放区重点控制区管控要求进行管控。提升污染监测能力，根据园区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	符合	

	<p>污染排放特征实施重点监管与减排；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规范发展和提质增效；大力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开展集中整治，限期进行达标改造，减少工业集聚区污染；完善园区集中供热设施，积极推广集中供热；对于未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的，限制工业废气排放建设项目的准入。园区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按大气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进行管控。</p>	<p>属于 A1 地块，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不属于高排放企业，项目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符合《昆明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2023 年）》中相关管控要求；与园区规划不冲突。</p>	
	<p>5.进一步优化调整园区产业区域发展布局，推进产业往禄脞街道和青龙街道方向发展。将园区规划外的弘祥化工、嘉华水泥、盛昌煤业、嘉亿建材等重点企业纳入园区管理，并根据相关政策要求，推动搬迁。</p>	<p>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在规划的工业园区内。</p>	符合
	<p>6.优化调整产业结构，逐步淘汰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企业；加强培育符合主导产业下游产业链的产业，提高产业附加值；推进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塑造绿色发展。</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产业规划不冲突。</p>	符合
	<p>7.在园区建设开发过程中，应配套建设村庄居民饮用水供水管网，逐步进行水源替代，以降低园区开发建设对村庄居民饮用水安全的影响，在地下水饮用水源替代工作完成前，慎重布局石化、化工、冶金等对地下水水源影响较大的项目。</p>	<p>项目在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项目不涉及石化、化工、冶金等项目。</p>	符合
	<p>8.禁止入驻项目占用水塘、河流等地表水体；严格控制和优化园区 1 号水文地质单元内的开发强度，保障一定的降雨补给面积。严格按照园区内地下水环境红线划分及区域布局建议，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治：a、核心保护区（红线区）：面积约 0.43km²，严禁入驻与水源保护无关的项目，并对泉点和水井进行保护，严禁破坏；b、重点保护区（黄线区），面积约 46.30 km²，加强项目入驻的管控，入驻项目施工前应开展相应的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调查项目区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情况；入驻企业须做好厂区的污染防渗措施及地下水跟</p>	<p>项目不涉及占用水塘、河流等地表水体；项目在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防渗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建设。项目建设不会对地下水造成污染。</p>	符合

	<p>踪监测措施；c、重点控制区（蓝线区）：面积约 19.91km²，加强项目入驻的管控，合理避让岩溶水分布区；入驻项目施工前应开展相应的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调查项目区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情况，及岩溶发育情况；入驻企业须做好厂区的污染防渗措施及地下水跟踪监测措施；d、其他区域（绿线区），面积约 33.36km²，入驻企业须做好厂区的污染防渗措施及地下水跟踪监测。</p>		
	<p>9.重点发展冶金及装备制造、石油化工、绿色新能源电池（新材料）“三大战略性主导产业”的下游产业链延伸或深加工，优化提升传统磷盐化工特色产业，培育轻型加工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循环产业、320 战略新兴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2021 版）。</p>	<p>项目在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建设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产业规划不冲突。</p>	<p>符合</p>
	<p>10.严格控制发展粗放磷化工产业发展规模，严格控制钢铁和有色冶炼产能，限制发展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坚决抑制钢铁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限制发展以氟化物、NO₂、SO₂为特征污染物且排放量大、治理难度较大、对周边居民区或其他敏感目标造成显著影响的产业。</p>	<p>项目不属于磷化工、钢铁、有色冶炼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加工业，项目不涉及氟化物、NO₂、SO₂等污染物的产排。</p>	<p>符合</p>
	<p>11.推动低碳产业发展，按照增加碳汇，减少碳源的原则，限制落后的高耗能、高污染产业发展，在辅助产业中引入低能耗、低排放的新兴产业，发挥园区产业链共享能源以及污染治理的独特优势，建设良好的产业链，实现经济与能源一体化的目标。</p>	<p>本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高污染项目。</p>	<p>符合</p>
	<p>12.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居民区和学校、医疗、养老机构等单位周边新建、改建、扩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结合区域功能定位和土壤污染防治需要，科学布局生活垃圾处理、危险废物处置、废旧资源再生利用等设施 and 场所。</p>	<p>项目在合规工业园区建设，项目周边已进行硬化，不会造成土壤污染。</p>	<p>符合</p>

	13.限制在居民区、学校附近布局排放异味废气污染物的企业,并充分考虑产业与城市建成区、区内居民点之间的环境防护距离。	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14.禁止不符合产业结构和产业布局的项目入驻,但有利于增强或补齐主导产业链的项目除外。对于不符合产业布局的现有企业,不得新增产能,严禁除节能降耗、减污降碳之外任何形式的技改、扩建,切实淘汰区域内不符合产业政策和落后产能的企业。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不符合行业准入条件或产业政策的高耗水、高排污企业入园。	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符合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不属于高耗水、高排污企业。	符合
	2.禁止任何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废水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后,经污水管网收集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园区纳污水体在未达到水质目标前,除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外,严格控制新设、改设或者扩大排污口。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不直接外排;	符合
	3.园区公共污水处理厂和企业自建污水处理站外排废水必须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5301/T 43—2020)B级及以上标准要求,禁止超标违规排放;磷化工及拟入园的西南铜项目生产废水必须全部回用,禁止外排;涉重金属企业要确保事故废水不外排。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不直接外排;	符合
	4.新入园的“两高”项目必须根据《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6号)的相关规定,以满足区域、流域控制单元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制定配套区域的污染物削减方案。	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5.加强发展循环经济、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加强园区河道水污染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全面提升纳污水体的水环境质量;强化区域范围内“三磷”企业排查整治,持续推进河道周边磷矿、渣	本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废水不直接外排,不属于“三磷”企业。	符合

	堆场的整改。		
	6.严格按照产业园区地下水环境红线划分及区域布局建议,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治。入驻项目施工前应开展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调查项目区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情况,以及岩溶发育情况;入驻企业须做好厂区的污染防渗措施。	项目使用已建成厂房,项目不在产业园区地下水环境红线划分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污染物途径,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7.推进钢铁行业低碳转型。减少原燃料消耗,通过在原料制备、焦化、烧结、球团、炼铁等原燃料消耗的环节采取优化原燃料配比、稳定原料质量、强化精细化管理等全过程控制减少碳排放;持续开展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对钢铁烧结烟气、焦炉烟气和高炉煤气实施污染物和碳协同减排。	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不涉及钢铁行业。	符合
	8.推进石化与化工行业低碳转型。全面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和产能,推动原料结构轻质化发展,并逐步发展以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电解制氢、CO ₂ 利用和生物质转化技术为代表的颠覆性技术;加快在石油与化工行业开展二氧化碳回收、捕集和利用技术。	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不涉及石化与化工行业。	符合
	9.磷化工产业规模的增加,应符合“不增加污染物的前提下可以通过升级改造或区域污染物削减替代,进行污染物排放的等量替代”的相关要求。	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不涉及磷化工行业。	符合
	10.分类管理,完善园区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管理制度。建立并完善重金属全口径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并及时更新园区重金属清单,将重金属重点行业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加强重金属污染物减排分类管理;推行企业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	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	符合
	11.严格准入,优化涉重金属产业结构和布局;园区新、改、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重金属污染物排放要遵循“等量替换”的原则,总量来源原则上应是同一重点行业内企业削减的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当同一重点行业内企业削减量无法满足时可从其他重点行业调剂;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	符合

	《限期淘汰产生严重污染环境的工业固体废物的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名录》等要求，推动依法淘汰涉重金属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		
	12.深化园区重点行业重金属污染治理，加大有色金属冶炼行业企业生产工艺设备清洁生产改造力度，积极推动铜冶炼转炉吹炼工艺提升改造；推动重金属污染深度治理，铜冶炼行业企业要执行颗粒物和重点重金属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加强涉重金属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加强重点行业企业废渣场环境管理，完善防渗漏、防流失、防扬散等措施。	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	符合
	13.园区土壤污染重点治理区须按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管控要求严格管理；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要严格按照《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名单（第三批）的通知》（云环通〔2020〕3号）的要求做好：一、签订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并报省生态环境厅备案，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二、加强对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日常监管。	项目不在园区土壤污染重点治理区。	符合
	14.企业废气达标率 100%，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工业固废处理率 100%，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 60%，中水回用率不低于 30%，清洁能源使用率不低于 60%，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实施比例 100%，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率 100%，“三同时”执行率 100%。	项目建成后企业废气达标率 100%，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工业固废处理率 100%，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清洁能源使用率不低于 60%，现项目正按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	符合
	15.推进各类园区循环化改造、规范发展和提质增效；大力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开展集中整治，限期进行达标改造，减少工业集聚区污染；建设集中供热设施，积极推广集中供热。	项目周边暂未建设集中供热设施。	符合
	16.规划区主要废气污染物新增总量控制指标：SO ₂ 875.3 t/a、NO _x 2808.5 t/a、颗粒物 721.7 t/a、挥发性有机物 4483.9 t/a、汞 0.157 t/a、铅 8.63 t/a、砷 1.742 t/a、镉 1.224 t/a。	项目颗粒物排放量为 0.8034t/a；有机废气排放量为 1.7310t/a，符合规划要求。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制定园区地下水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体系；建立地下水应急物资储备库、应急支援和保障系统；制定园区水源保护区地下生活供水应急替代方案；建立园区地下水环境跟踪监测体系。	项目不涉及	符合
2.编制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强化入园企业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做好厂区的分区防渗措施、维护及管理、建立地下水跟踪监测体系、建立企业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应急监测体系；对石油化工项目区、工业危险废物堆存地、垃圾填埋场地及其周边地区实施严格监控。	项目不涉及	符合
3.落实卫生安全防护距离内村庄的搬迁安置；落实石油炼化组团、钢铁组团和其他产业组团周边卫生安全防护距离及防护绿化带的建设；落实其他重点风险企业和化工园区的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不涉及	符合
4.强化涉重金属污染应急管理。重点行业企业应依法依规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和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措施，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储备相关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项目不涉及金属污染产排。	符合
5.建立园区危险废物重点监管单位清单，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	项目危险废物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6.加强园区危险废物专业机构及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信息化监管能力和水平，统筹园区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建设；鼓励企业采取清洁生产，从源头减少危险废物的产生量和危害性，优先实行企业内部资源化利用危险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7.疑似污染地块土地使用权人应当完成土壤环境初步调查，编制调查报告，及时上传污染地块信息系统。对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中石油云南石化有限公司、安宁市银州化工有限公司、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永昌（敬业）钢铁有限公司、云南祥丰金麦化工有限公司、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新区分公司、云南弘祥化工有限公	不涉及土壤污染途径，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p>司等列入名录的污染地块，应当按照国家有关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确定该污染地块的风险等级。对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中的地块，土壤污染责任人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的要求，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措施，并定期向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确定的风险管控、修复目标的建设用地地块，禁止开工建设任何与风险管控、修复无关的项目。</p>		
	<p>8.入驻企业生产区须“雨污分流”，并完善排污管网，所有废水必须处理后回用或达标排入园区污水管网，严禁废水事故外排；对于初期雨水需设置收集设施；对企业原料堆存场地、车间、污水处理设施需进行地面硬化，设置雨污分流设施，地坪冲洗水、各车间跑冒滴漏废水应做到封闭回用；对于油料贮存库必须采取防渗措施；处理设施确保稳定运行；加强企业内部环境风险三级防护措施，对涉风险的生产和储存设施设置围堰防护。</p>	<p>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园区雨水管网；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管道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废水不直接外排。</p>	符合
	<p>9.固废堆存场应按照各固废属性鉴别结果按相关要求防渗，同时设置防雨淋、防流失设施，并在四周设置地沟收集跑冒滴漏，防止雨水对固废侵蚀造成地下水污染；危废临时储存设施的选址、防渗设计等应严格遵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规定，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p>	<p>项目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焊渣、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废弃包装材料可回收部分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不可回收部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项目固废处置率100%。</p>	符合
	<p>10.入驻项目在选址布局时要充分考虑大气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和安全防护距离的要求。</p>	<p>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不涉及大气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和防护距离</p>	符合

		的设置。	
	11.强化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运行监管,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企业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监管机制;加强企业环境应急预案与园区综合环境应急预案的衔接,加强区域应急物资调配管理,组织园区范围内的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应急培训和演练,构建区域环境风险联控机制。	项目建成后需对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文)中的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运营期建立企业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监管机制,加强企业环境应急预案与园区综合环境应急预案的衔接。	符合
	12.涉及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质的企业,进行重点环境风险源监管。	项目建成后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运营期严格按照应急预案措施要求实施。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根据园区产业发展定位和发展目标,按时序,有步骤落实好园区给排水设施、再生水设施、煤气工程、电力工程、环卫工程、综合管廊等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不涉及	符合
	2.推进园区绿色能源和绿色制造深度融合,加快钢铁、有色、化工等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着力打造云南省绿色能源与绿色制造融合发展示范区。	项目不涉及钢铁、有色、化工企业。	符合
	3.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为目标,将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作为构建园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措施,以厂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为重点,扎实推动光伏与矿山治理、生态修复、绿色企业建设等融合发展。到2025年安装光伏的屋顶面积比例不低于可利用面积的50%,争取达到400兆瓦;到2035年安装光伏的屋顶面积比例不低于可利用面积的70%,争取达到800兆瓦。	项目不涉及光伏发电。	符合
	4.大力发展减碳、捕碳、替碳相关产业,鼓励发展余热余压回收综合利用、节能降耗改造、二氧化碳捕集等负碳技术产业,大力发展风能、光伏、氢能、电储能等替碳相关产业,全面落实“碳达峰、碳中	项目不属于减碳、捕碳、替碳相关产业。	符合

	和”的中长期战略目标。		
	5.大力推广风电、太阳能发电等可再生电力、天然气等能源替换煤炭柴油等化石能源，降低消耗能源产生的碳排放；利用天然气入区、“气化云南、燃气下乡”工程的契机，大力推广天然气使用，同时发展整体煤气化联合循环（IGCC）技术等措施，减少碳排放量。	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	符合
	6.充分利用园区石化、钢铁、磷化工等生产资源，积极发展环保产业，加快产业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推动大宗固体废弃物由“低效、低价值、分散利用”向“高效、高值、规模利用”转变，积极建设产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促进园区内相关企业间链接共生、协同利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带动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全面提升，助力园区绿色发展。	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企业无法转化和利用石化、钢铁、磷化工的生产资源。	符合
	7.大力培育园区森林，打造绿色建筑，发展低碳交通，增加碳汇能力。强化公益林管理；统筹林地资源的保护与利用；加强园区与山林结合区域的森林山体植被修复；针对园区现有建筑进行绿色低碳化提升，使用绿色建材，设备使用节能系统；鼓励发展低碳交通，加大公交投入。	项目不属于减碳、捕碳、替碳相关产业。	符合
	8.逐步建设完善中水回用、处理装置，提高中水回用率，确保中水回用率近期达 30%，远期达 35%；综合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近期达 95%，远期达 98%。	项目不涉及中水回用。	符合
	9.严格管控用水总量，加强治污，加大节水和非常规水源利用力度；严格规范取水许可审批管理，暂停或限制审批建设项目新增取水许可，制定并严格实施用水总量削减方案，对主要用水行业领域实施更严格的节水标准，退减不合理行业用水规模，降低高耗水工业比重。	项目区已经敷设了自来水管网，不涉及单独取水情况。	符合
	10.鼓励工业企业集聚发展，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减少土壤污染。对再开发利用土地实行调查评估，结合土壤环境质量状况，严格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项目的审批。	本项目使用已建厂房进行建设，不涉及新增用地，使用地块不涉及土壤污染。	符合

11.推动冶炼废渣、废气、废液和余热资源化利用,推进从冶炼废渣中提取有价值组分,加强余热利用和冶炼废水循环利用。	项目不涉及冶炼废渣、废气、废液和余热资源化利用。	符合
12.规划区内企业严格执行《云南省昆明市“三线一单”编制文本》对资源、能源分区管控的相关要求。	项目符合《云南省昆明市“三线一单”编制文本》对资源、能源分区管控的相关要求。	符合

项目与云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公共服务查询平台的管控单元图如下:



图 1-1 项目管控单元图查询图

因此,本项目符合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相关内容。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昆明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2023年)》中相关内容。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对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相关规定,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视为允许类。符合国家有

关法律和政策规定。

项目于2026年3月16日取得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安宁市粮食局）的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603-530181-04-01-794655。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符合性如下：

表 1-6 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要求（摘录）	项目情况	是否属于负面清单
1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项目不属于码头。	不属于
2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	不属于
3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	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	不属于
4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项目不涉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国家湿地公园。	不属于
5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	项目不涉及岸线保护区	不属于

		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和保留区。	
	6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项目不设置入河排污口。	不属于
	7	禁止在"一江一口两湖七河"和332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	项目不涉及捕捞。	不属于
	8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项目不在长江流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建设化工、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	不属于
	10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项目在合规工业园区建设。	不属于
	11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项目不属于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	不属于
	12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不属于

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中负面清单内容。

4、项目与《云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云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对比分析如下：

表 1-7 项目与《云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实施细则(试

行, 2022年)》相符性分析			
序号	要求(摘录)	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禁止新建、改建和扩建不符合《全国内河航道与港口布局规划》等全国港口规划和《昭通市港口码头岸线规划(金沙江段 2019 年-2035 年)》、《景洪港总体规划(2019-2035 年)》等州(市)级以上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 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 本项目不属于码头项目。	符合
2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建设与自然保护区保护方向不一致的旅游项目。禁止在自然保护区内进行开矿、采石挖沙等活动。禁止在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内建设任何生产设施,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内建设污染环境、破坏资源或者景观的生产设施。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 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 占地范围不涉及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	符合
3	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山、采石、开矿、开荒、修坟立碑等破坏景观、植被和地形地貌的活动以及修建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设施; 禁止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立开发区和在核心景区内建设宾馆、会所、培训中心、疗养院以及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投资建设项目。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 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 占地范围不涉及风景名胜区。	符合
4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投资建设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 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 占地范围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符合

		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		
5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围湖造田、围湖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擅自征收、占用国家湿地公园的土地；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内挖沙、采矿，以及建设度假村、高尔夫球场等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1-1-2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占地范围不涉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不在国家湿地公园划定范围内。	符合
6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金沙江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金沙江干流、九大高原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项目不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金沙江干流、九大高原湖泊保护区、保留区范围内投资建设项目。	符合
7		禁止在金沙江干流、长江一级支流建设除党中央、国务院、国家投资主管部门、省级有关部门批复同意以外的过江基础设施项目；禁止未经许可在金沙江干流、长江一级支流、九大高原湖泊流域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项目不在金沙江干流、长江一级支流、九大高原湖泊流域划定范围内排污。	符合
8		禁止在金沙江干流、长江一级支流、水生生物保护区和长江流域禁捕水域开展天然渔业资源生产性捕捞。	项目不在金沙江干流、长江一级支流划定范围内。	符合
9		禁止在金沙江干流，长江一级支流和九大高原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金沙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长江一级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	项目不在金沙江干流、长江一级支流、九大高原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投资建设项目。	符合

		的改建除外。	
10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行业中的高污染项目。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1-1-2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项目在合规工业园区建设。	符合
11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禁止列入《云南省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名单》的搬迁改造企业在原址新建、扩建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	项目不属于《云南省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名单》的搬迁改造企业。	符合
12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依法依规关停退出能耗、环保、质量、安全不达标产能和技术落后产能。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推动退出重点高耗能行业“限制类”产能。禁止建设高毒高残留以及对环境影响大的农药原药生产装置，严控尿素、磷酸、电石、焦炭、黄磷、烧碱、纯碱、聚氯乙烯等行业新增产能。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视为允许类项目，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耗水企业；项目建设符合相关要求。	符合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云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的相关要求。

5、项目与《昆明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2020年11月25日，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查通过了《昆明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自2021年3月1日起正式施行。本项目与《昆明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符合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8 项目与《昆明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符合性分析

《昆明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p>禁止排放超过排放标准或者超过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大气污染物。排放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加强精细化管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配套建设、使用和维护大气污染防治装备。</p> <p>大气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设置大气污染物排放口。禁止通过偷排、篡改或者伪造监测数据、以逃避现场检查为目的的临时停产、非紧急情况下开启应急排放通道、擅自拆除或者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大气污染物。</p>	<p>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气满足达标排放要求，且严格按照要求设置排气筒，项目运营期根据后期排污许可要求定期监测。</p> <p>本项目废气均设置合理的处置措施处理达标后排放，在运营过程中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工作。</p>	符合
<p>第二十六条 下列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并按照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无法密闭的，应当采取高效处理措施减少废气排放：</p> <p>（一）石油炼制及有机化学品、合成树脂、合成纤维、合成橡胶等行业；</p> <p>（二）制药、农药、涂料、油墨、胶粘剂、橡胶和塑料加工等行业；</p> <p>（三）汽车、家具、集装箱、电子产品、工程机械等行业；</p> <p>（四）塑料软包装印刷、印铁制罐等行业；</p> <p>（五）其他产生挥发性有机物的生产和服务活动。</p>	<p>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p>	符合
<p>生产、进口、销售和使用含挥发性有机物原材料和产品的，其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应当符合质量标准或者要求。</p>	<p>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p>	符合
<p>综上所述，项目符合《昆明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中的相关要求。</p> <p>6、项目与《昆明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p> <p>“十四五”期间，昆明市将深入开展大气环境综合管理，</p>		

扎实推进重点区域联防联控，以大气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分区巩固治理为主线，强化高水平大气污染治理，精准施治推进生态环境治理能力现代化，继续深入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一、强化工业源治理，推动工业炉窑深度治理，全面提升无组织排放管控水平。严格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加强对排放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重点企业脱硫脱硝设施在线运行监管，2025 年底前，全面完成钢铁等重点企业的超低排放改造；

二、大力推进重点行业 VOCs 治理，建立完善源头、过程和末端的 VOCs 全过程控制体系，实施 VOCs 排放总量控制；

三、加强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污染治理，继续推动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工作；

四、加强城市扬尘污染管控，推进建筑工地绿色施工；

五、深化生活源治理，着重加强餐饮油烟污染治理与控制；

六、全面加强空气质量监控能力建设，完善全市空气质量监测网络，加快大气复合污染监测、评价、监管、信息、应急、监察及机动车排污监控等能力建设。

本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项目使用低 VOCs 涂料，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符合《昆明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相关要求。

7、项目与《云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云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9 与《云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对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p>优化含 VOCs 原辅材料和产品结构。严格控制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设项目，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和电子行业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严格执行 VOCs 含量限值标准，室外构筑物防护和城市道路交通标志推广使用低（无）VOCs 含量涂料。</p>	<p>项目使用低 VOCs 含量的物料，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通过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p>	符合
<p>推动绿色环保产业健康发展。支持培育一批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生产和使用、VOCs 污染治理、超低排放、环境和大气成分监测等领域龙头企业。多措并举治理环保领域低价低质中标乱象，营造公平竞争环境，推动产业健康有序发展。</p>	<p>项目使用低 VOCs 含量的物料，物料符合标准。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通过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p>	符合
<p>加强 VOCs 全过程综合治理。污水处理场所高浓度有机废气要单独收集处理；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有机废气要密闭收集处理。研究建立全省统一的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及时收集处理企业开停工、检维修期间退料、清洗、吹扫等作业产生的 VOCs 废气。</p>	<p>项目不涉及污水处理场所。</p>	符合
<p>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高质量推进钢铁、水泥、焦化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到 2025 年，全省 80% 以上的钢铁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力争 50% 以上的水泥熟料产能、合规焦化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推进玻璃、石灰、矿棉、有色等行业深度治理。强化治污设施运行维护，减少非正常工况排放。重点涉气企业逐步取消烟气和含 VOCs 废气旁路。</p>	<p>项目不涉及钢铁、水泥、焦化等使用燃煤的行业，不涉及水泥、玻璃、石灰、矿棉、有色等行业。</p>	符合
<p>加强城市空气质量管理。空气质量未达标城市制定限期达标规划，已达标城市持续巩固提升空气质量。完善网格化动态监管机制，实现 PM2.5 精细化管控，抓好氮氧化物和 VOCs 协同减排，持续推进 PM2.5 和臭氧污染协同</p>	<p>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要求。有机废气通过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影响较</p>	符合

<p>控制。到 2025 年，臭氧前体物氮氧化物和 VOCs 协同控制取得积极成效，全省臭氧浓度增长趋势得到有效遏制。</p>	<p>小，项目也不涉及氮氧化物的产排。</p>	
<p>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云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p>		
<p>8、与《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的符合性分析</p>		
<p>项目与《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p>		
<p>表 1-10 与《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相符性分析</p>		
<p>《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相关规定</p>	<p>本项目情况</p>	<p>符合性</p>
<p>一、大力推进源头替代，有效减少非甲烷总烃产生。</p>	<p>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通过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能实现达标排放。</p>	<p>符合</p>
<p>二、全面落实标准要求，强化无组织排放控制。</p>	<p>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通过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能实现达标排放。有组织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厂区内的无组织有机废气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要求。</p>	<p>符合</p>
<p>三、聚焦治污设施“三率”，提升综合治理效率。</p>	<p>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通过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能实现达标排放。</p>	<p>符合</p>
<p>四、深化园区和集群整治，促进产业绿色发展。</p>	<p>项目在合规工业园区建设。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的治理工艺及治理设备较为成熟，与其他企业合并处理则需要增加管道输送和环境管理费用，项目采用独立治理后</p>	<p>符合</p>

	排放的方式。	
五、强化油品储运销监管，实现减污降耗增效。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中的相关要求。

9、与《云南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云南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1 与《云南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云南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相关规定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p>一、大力推进源头替代。通过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涂料，水性、辐射固化、植物基等低 VOCs 含量的油墨，水基、热熔、无溶剂、辐射固化、改性、生物降解等低 VOCs 含量的胶粘剂，以及低 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清洗剂等，替代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从源头减少 VOCs 产生。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要加大源头替代力度；化工行业要推广使用低（无）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原辅材料，加快对芳香烃、含卤素有机化合物的绿色替代。企业应大力推广使用低 VOCs 含量木器涂料、车辆涂料、机械设备涂料、集装箱涂料以及建筑物和构筑物防护涂料等，在技术成熟的行业，推广使用低 VOCs 含量油墨和胶粘剂。鼓励加快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等研发和生产。</p> <p>加强政策引导。企业采用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涂料、油墨、胶粘剂等，排放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排放绩效等满足相关规定的，相应生产工序可不要求建设末端治理设施。使用的原辅材料 VOCs 含量（质量比）低于 10%的工序，可不要求采取无组</p>	<p>项目的油墨、固化剂、油漆、稀释剂等含 VOCs 物料均储存在密闭容器中，使用的时候分别采用密闭管道将油墨吸入印刷机封闭墨盒，从源实施管控。调漆、喷漆和晾干均在封闭的喷漆房内作业，收集后由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处理后由排气筒排放，减少 VOCs 无组织排放。</p>	符合

	<p>织排放收集措施。</p> <p>二、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重点对含 VOCs 物料（包括含 VOCs 原辅材料、含 VOCs 产品、含 VOCs 废料以及有机聚合物材料等）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实施管控，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p> <p>加强设备与场所密闭管理。含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密封储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含 VOCs 物料转移和输送，应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罐车等。高 VOCs 含量废水（废水液面上方 100 毫米处 VOCs 检测浓度超过 200ppm，其中，重点区域超过 100ppm，以碳计）的集输、储存和处理过程，应加盖密闭。含 VOCs 物料生产和使用过程，应采取有效收集措施或在密闭空间中操作。</p> <p>推进使用先进生产工艺。通过采用全密闭、连续化、自动化等生产技术，以及高效工艺与设备等，减少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挥发性有机液体装载优先采用底部装载方式。石化、化工行业重点推进使用低（无）泄漏的泵、压缩机、过滤器、离心机、干燥设备等，推广采用油品在线调和技术、密闭式循环水冷却系统等。工业涂装行业重点推进使用紧凑式涂装工艺，推广采用辊涂、静电喷涂、高压无气喷涂、空气辅助无气喷涂、热喷涂等涂装技术，鼓励企业采用自动化、智能化喷涂设备替代人工喷涂，减少使用空气喷涂技术。包装印刷行业大力推广使用无溶剂复合、挤出复合、共挤出复合技术，鼓励采用水性凹印、醇水凹印、辐射固化凹印、柔版印刷、无水胶印等印刷工艺。</p> <p>提高废气收集率。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或密闭空间的，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相关规范合理设置通风量。采</p>	<p>项目漆料为桶装密闭储存，储存在厂房内的材料存储区中，项目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通过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进行处理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有组织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厂区内的无组织有机废气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要求。</p>	<p>符合</p>
--	---	--	-----------

	<p>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p> <p>加强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控制。企业中载有气态、液态 VOCs 物料的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数量大于等于 2000 个的，应按要求开展 LDAR 工作。石化企业按行业排放标准规定执行。</p>		
	<p>三、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企业新建治污设施或对现有治污设施实施改造，应依据排放废气的浓度、组分、风量，温度、湿度、压力，以及生产工况等，合理选择治理技术。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低浓度、大风量废气，宜采用沸石转轮吸附、活性炭吸附、减风增浓等浓缩技术，提高 VOCs 浓度后净化处理；高浓度废气，优先进行溶剂回收，难以回收的，宜采用高温焚烧、催化燃烧等技术。油气（溶剂）回收宜采用冷凝+吸附、吸附+吸收、膜分离+吸附等技术。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技术主要适用于恶臭异味等治理；生物法主要适用于低浓度 VOCs 废气治理和恶臭异味治理。非水溶性的 VOCs 废气禁止采用水或水溶液喷淋吸收处理。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定期更换活性炭，废旧活性炭应再生或处理处置。有条件的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等，推广集中喷涂、溶剂集中回收、活性炭集中再生等，加强资源共享，提高 VOCs 治理效率。</p> <p>规范工程设计。采用吸附处理工艺的，应满足《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采用催化燃烧工艺的，应满足《催化燃烧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采用蓄热燃烧等其他处理工艺的，应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设计。</p> <p>实行重点排放源排放浓度与去除效率双重控制。车间或生产设施收集排放的废气，VOCs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等于 3 千克/小时、重点区</p>	<p>本项目根据实际情况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进行处理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项目使用的涂料均为 VOCs 的涂料（成分检测报告见附件 7），符合国家有关产品的低 VOCs 含量规定的要求。处理后废气有组织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厂区内的无组织有机废气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要求。</p>	<p>符合</p>

	<p>域大于等于 2 千克/小时的，应加大控制力度，除确保排放浓度稳定达标外，还应实行去除效率控制，去除效率不低于 80%；采用的原辅材料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除外，有行业排放标准的按其相关规定执行。</p>		
	<p>四、深入实施精细化管控。各地应围绕当地环境空气质量改善需求，根据 O₃、PM_{2.5} 来源解析，结合行业污染排放特征和 VOCs 物质光化学反应活性等，确定本地区 VOCs 控制的重点行业 and 重点污染物，兼顾恶臭污染物和有毒有害物质控制等，提出有效管控方案，提高 VOCs 治理的精准性、针对性和有效性。</p> <p>推行“一厂一策”制度。各地应加强对企业帮扶指导，对本地污染物排放量较大的企业，组织专家提供专业化技术支持，严格把关，指导企业编制切实可行的污染治理方案，明确原辅材料替代、工艺改进、无组织排放管控、废气收集、治污设施建设等全过程减排要求，测算投资成本和减排效益，为企业有效开展 VOCs 综合治理提供技术服务。适时开展治理效果后评估工作，各地出台的补贴政策要与减排效果紧密挂钩。鼓励地方对重点行业推行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p> <p>加强企业运行管理。企业应系统梳理 VOCs 排放主要环节和工序，包括启停机、检维修作业等，制定具体操作规程，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健全内部考核制度。加强人员能力培训和技术交流。建立管理台账，记录企业生产和治污设施运行的关键参数，在线监控参数要确保能够实时调取，相关台账记录至少保存三年。</p>	<p>项目使用的涂料均为 VOCs 的涂料（成分检测报告见附件 7），本项目环评提出企业生产过程中无组织排放管控有机废气按照主要环节和工序，制定具体操作规程，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建立管理台账。</p>	符合
<p>综上所述，项目符合《云南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中的相关要求。</p> <p>10、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相符性分析</p> <p>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p>			

(GB37822-2019)有关规定,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符性分析如下表:

表 1-12 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对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VOCs 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仓库中。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VOCs 物料储罐应密封良好。VOCs 物料储库、仓库应为封闭式建筑,除人员、车辆、设备、物料进出时以及依法设立的排气筒、通风口外,门窗及其他开口(孔)部位应随时保持关闭状态。	项目含 VOCs 物料密闭储存,存储在生 产厂房内,厂房为密闭,项目生产过程废气依法设立排气筒,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进行处理后能实现达标排放。	符合
含 VOCs 产品的使用过程	VOCs 质量占比大于等于 10%的含 VOCs 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封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喷漆废气、印刷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进行处理后能实现达标排放。有组织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厂区内的无组织有机废气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要求。	符合

11、云南省主体功能区划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对照《云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项目区属于《云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中的国家重点开发区域，重点开发区域是指有一定经济基础，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强，发展潜力较大，聚集人口和经济条件较好，应该重点进行工业化、城镇化开发的城市化地区，其主体功能是提供工业品和服务产品，聚集经济和人口，但也要保护好基本农田、森林、水域，提供一定数量的农产品和生态产品。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项目区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水源保护区、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功能区等，项目在合规的工业园区内建设，对区域生态系统产生的影响较小，本项目建设符合《云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的相关要求。

12、云南省生态功能区划

根据《云南省生态功能区划》，项目属Ⅲ1-6 昆明、玉溪高原湖盆城镇生态功能区，以丘状高原地貌为主。西部点苍山降雨量可达到 1500 毫米以上，东部降雨量在 1000 毫米左右，部分地区不足 800 毫米。点苍山植被垂直带分布明显，高原面上的植被以云南松林为主。土壤类型以红壤和石灰土为主。主要环境问题为农业面源污染，环境污染、水资源和土地资源短缺。生态敏感性为高原湖盆和城乡交错带的生态脆弱性。主要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为昆明中心城市建设及维护高原湖泊群及周边地区的生态安全。保护措施与发展方向为调整产业结构，发展循环经济，推行清洁生产，治理高原湖泊水体污染和流域区的面源污染。

昆明市年平均降雨量 850-950mm，植被以云南松林为主。土壤类型以红壤和石灰土为主。地带性植被为半湿润常绿阔叶林，周边植被主要为云南松为主；项目区周边土壤类型以红壤、红褐壤为主。项目位于已进行规划环评的合规产业园区内，项目区域内不存在原生绿化，项目所在区域长期受人类活动影响，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历史文化遗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生态敏感目标分布。项目运营期废水、废气、固废均合理处置，因此，项目的建设不违反云南省生态功能区划中确定的保护措施和发展方向，总体上项目建设符合《云南省生态功能区划》的要求。

13、建设项目选址及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13.1 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1-1-2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所选场地供电、供水、交通等基础条件便利；项目为广告标识加工，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建设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园区产业定位规划不冲突；项目评价范围内无国家、省、县划定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目标分布。也符合《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安宁片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选址合理。

13.2 与周边环境相容性分析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较好，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及企业情况如下：

表 1-13 项目周边企业情况表

名称	方位	距离 m
云南金驰建筑工程质量有限公司	西侧	354
包装公司	西南侧	220
食品公司	西南侧	190
弘景阁商贸有限公司	东侧	65
云南九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东侧	115
云南溪柯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东南侧	110
云南浩翔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东南侧	165
云南中科建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东南侧	255
昆明金津塑料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东南侧	220
昆明迪兰希门窗有限公司	东南侧	160
云南纽恩特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东南侧	340m
云南鑫摩纪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东南侧	260
云南奥可鑫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东南侧	300
云南双辉窑炉工程有限公司	东侧	350
云南驰泰广告标识源头厂家	东侧	300
云南昆鸿包装有限公司	东侧	450
云南赢政铝业有限公司	东侧	420
昆明丰升电机修理有限公司	东侧	450
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南侧	25

根据上表，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在项目上风向，项目漆量使用不大，且项目有机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不直接外排；项目固废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焊渣、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废弃包装材

料可回收部分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不可回收部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项目固废处置率 100%，项目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影响较小。从对项目周边企业情况调查可知，周围的企业对本项目无制约性因素，废气、废水、固废均合理处置，因此项目生产的污染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对其他周围企业的影响也很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与周围企业相容，项目建设符合当地环境容量，与周围环境相容。

13.3 平面布置合理性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为钢混搭建两层结构，一层主要设置光纤机、折弯区、人工台、材料区、打磨区、喷漆房、危废贮存场所等。二层主要设置仓库、打包区、切割、雕刻区、UV 印刷机、焊接区、人工台、喷漆房、焊接区等，项目在门口设置一个电梯一个货梯，分开使用。项目总体布局比较简单，从厂区总平面布置来看，功能分区相对合理。总平面布置按场地的自然条件，生产要求与功能需求、行业需求等相关规范进行设计。满足消防、安全、卫生等规范要求，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平面布置合理，功能分区明确。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一、项目情况</p> <p>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商务服务业，经营范围包含：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等服务的公司，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p> <p>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在 2024 年 11 月 12 日由云南安宁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项目”选址情况说明，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规划和园区片区规划。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与云南保罗大健康产业园有限公司签订厂房销售合同，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取得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安宁市粮食局）的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603-530181-04-01-794655。拟建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广告标识加工建设项目，共设置两条生产线，建成后年加工 8270m² 广告标识，包括宣传栏 1790m²、标识标牌 960m²、铁皮字 1320m²、冲孔字 1470m²、围边发光字 2100m²、亚克力字 220m²、PVC 字 410m²。</p> <p>项目使用的材料以金属材料为主制作广告标识，使用漆料、稀释剂、固化剂、油墨共 7.66t/a。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项目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33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331--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23 印刷--其他（激光印刷除外；年用低 VOCs 含量油墨 10 吨以下的印刷除外），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受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委托，我单位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收集调查核实了相关材料，并组织专业人员对项目区域进行现场踏勘，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及有关技术导则要求，编制了《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广告标识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供建设单位</p>
------	---

上报审批，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建设内容

2.1 项目概况

- ①项目名称：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广告标识加工建设项目
- ②建设单位：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 ③建设性质：新建
- ④建设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
- ⑤建设内容：年加工 8270m² 广告标识，包括宣传栏 1790m²、标识标牌 960m²、铁皮字 1320m²、冲孔字 1470m²、围边发光字 2100m²、亚克力字 220m²、PVC 字 410m²。
- ⑥地理位置：东经：102°24'42.640"，北纬：24°52'07.599"

2.2 工程组成

项目为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广告标识加工建设项目，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厂房为钢混搭建两层结构，占地面积约为 2008.12m²，建筑面积为 4016.22m²，建成后年加工 8270m² 广告标识，包括宣传栏 1790m²、标识标牌 960m²、铁皮字 1320m²、冲孔字 1470m²、围边发光字 2100m²、亚克力字 220m²、PVC 字 410m²。项目工程组成见表 2.2-1。

表 2.2-1 项目工程组成表

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项目厂房为钢混搭建两层结构，总占地面积约为 2008.12m ² ，一层建筑面积为 2008.12m ² ，一层主要包括光纤机、折弯区、人工台、材料区、打磨区、喷漆房、危废贮存场所等；一层厂房高度为 7.2 米，设置的喷漆房为伸缩式密闭喷漆房，长 30 米，宽 8 米，高 6.5 米。一层与二层共用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项目喷漆工序均在伸缩式密闭喷漆房内进行，产品喷漆后在喷漆房自然晾干。	新建
		项目厂房为钢混搭建两层结构，总占地面积约为 2008.12m ² ，二层建筑面积为 2008.10m ² ，二层主要包括仓库、打包区、切割、雕刻区、UV 印刷机、焊接区、人工台、喷漆房、焊接区等；二层厂房高度为 4.2 米，设置的喷漆房	新建

		为伸缩式密闭喷漆房，长 20 米，宽 8 米，高 3.8 米。一层与二层共用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项目喷漆工序均在伸缩式密闭喷漆房内进行，产品喷漆后在喷漆房自然晾干。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一层西北侧，占地面积为 15m ² ，主要用于日常办公。	新建
	材料区	位于一层西南侧，占地面积为 50m ² ，一层的材料区主要堆放原辅材料。	新建
	仓库	位于二层北侧，占地面积为 80m ² ，二层的仓库主要堆放原辅材料。	新建
公用工程	卫生间	位于一层西北侧，占地面积为 5m ² ，为水冲厕，化粪池依托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容积为 15m ³ 。	新建
	供水工程	由园区自来水管网供给。	依托
	供电工程	由园区电网供给。	新建
	排水工程	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1个，容积为15m ³ ）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①项目共用一套废气处理设施及排气筒。项目喷漆废气为微负压收集通过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收集效率 90%，处理效率 80%，净化效率 45%，风机风量 20000m ³ /h）+21 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 ②印刷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通过同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收集效率 80%，处理效率 80%，净化效率 45%，风机风量 20000m ³ /h）+21 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 ③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净化效率 95%）处理后，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④切割粉尘通过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收集效率 80%，处理效率 70%）处理后，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⑤打磨粉尘微负压收集+布袋除尘器（收集效率 90%，处理效率 99%）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新建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1 个，容积为 15m ³ ）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三级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新建
	噪声治理	加装减震基础、建筑隔声等措施；	新建
	固废处置	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焊渣、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废弃包装材料可回收部分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不可回收部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固废贮存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	新建

		求进行。	
土壤地下水防治措施		危废贮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建设。	新建

三、项目主要产品、设施、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3.1 项目产品产能

项目产品及产能如下：

表 2.3-1 本次工程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类别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广告标识	宣传栏	1790m ²	年加工8270m ² 广告标识
	标识标牌	960m ²	
广告字	铁皮字	1320m ²	
	冲孔字	1470m ²	
	围边发光字	2100m ²	
	亚克力字	220m ²	
	PVC 字	410m ²	

3.2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表2.3-2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单位
1	激光焊广告焊接机	PD-aw5001	2	台
2	光钎机	美克 4015	1	台
3	数控雕刻机	2030	1	台
4	数控雕刻机	1325	2	台
5	巡边机	1325	1	台
6	折弯机	/	1	台
7	uv 印刷机	/	1	台
8	切割机	6000	1	台
8	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	1	套
9	布袋除尘器	/	1	套
10	风机	/	3	台

3.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的种类、用量

3.3.1 原辅材料用量

表 2.3-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年耗量	来源	最大储存量	规格	存放位置
1	镀锌板	170 吨	外购	5t	/	仓库/材料区
2	不锈钢	21 吨	外购	3t	/	仓库/材料区
3	铝板	4.2 吨	外购	0.5t	/	仓库/材料区
4	方管	226 吨	外购	5t	/	仓库/材料区
5	亚克力	30 吨	外购	1t	/	仓库/材料区
6	PVC	14 吨	外购	0.5t	/	仓库/材料区
7	气泡膜	60 卷	外购	5卷	/	仓库/材料区
8	打磨片	11 件	外购	3件	/	仓库/材料区
9	底漆	1.7 吨	外购	0.2t	桶装	仓库/材料区
10	面漆	3.2 吨	外购	0.5t	桶装	仓库/材料区
11	原子灰	50 件	外购	5件	/	仓库/材料区
12	稀释剂	1.2 吨	外购	0.5t	桶装	仓库/材料区
13	固化剂	1.5 吨	外购	0.5t	桶装	仓库/材料区
14	遮蔽膜	15 件	外购	1t	/	仓库/材料区
15	胶	60 件 (400kg)	外购	5件	/	仓库/材料区
16	led 灯	82 件	外购	5件	/	仓库/材料区
17	电源控制 器	1600 个	外购	500个	/	仓库/材料区
18	耐力板	150 张 (1 吨)	外购	30张	/	仓库/材料区
19	氩气	350 瓶 (5kg/瓶)	外购	10瓶	/	仓库/材料区
20	二氧化碳	300 瓶 (5kg/瓶)	外购	10瓶	/	仓库/材料区
21	焊丝	200kg	外购	15kg	/	仓库/材料区
22	墨库 uv 墨 水	60kg	外购	15kg	桶装	仓库/材料区
23	水	300t	园区自来水管网 供给	/	/	/
24	电	3 万 Kwh	园区电网供给	/	/	/

3.3.2 原辅料成分分析

①镀锌板

镀锌板是防止金属表面受到腐蚀，为了延长其寿命，在金属表面上面镀了一层金属锌，这种钢板叫做镀锌板。

②不锈钢

不锈钢制品是由不锈钢材料制成的产品，具有耐腐蚀性、耐酸碱性和高强度等优点，能够达到 SUS304 食品卫生级别，并符合 GMP 认证标准。

③铝板

铝板是把厚度在 0.2mm 以上至 500mm 以下,200mm 宽度以上,长度 16m 以内的铝材料称之为铝板材或者铝片材,0.2mm 以下为铝材,200mm 宽度以内为排材或者条材(当然随着大设备的进步,最宽可做到 600mm 的铝板也比较多)。铝板是指用铝锭轧制加工而成的矩形板材，分为纯铝板，合金铝板，薄铝板，中厚铝板，花纹铝。

④气泡膜

气泡膜是以高压聚乙烯为主要原料，再添加增白剂、开口剂等辅料，是一种质地轻、透明性好、无毒、无味的新型塑料包装材料，可对产品起防湿、缓冲、保温等作用。

⑤环氧富锌底漆

底漆使用环氧富锌底漆，环氧富锌底漆在使用时需要跟环氧富锌稀释剂、环氧富锌固化剂按照比例混合后使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成分检测报告及安全说明书，环氧富锌底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80g/L，环氧树脂25%，分散剂10%，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15%，正丁醇10%，颜料15%，滑石粉25%。

⑥2K中涂底漆

2K中涂底漆在使用时需要跟稀释剂、固化剂按照比例混合后使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成分检测报告及安全说明书，2K中涂底漆是用丙烯酸色漆调制而成，2K中涂底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54g/L，丙烯酸色漆中丙烯酸树脂35%-45%，二甲苯12%-18%，醋酸正丁酯10%-15%，PMA（丙二醇甲醚乙酸酯）5%-10%，钛白粉30%-35%。

⑦面漆

面漆使用多颜色油漆(主要为2K白漆、黑漆、中黄漆、大红漆、蓝漆、绿漆、银粉漆、珍珠漆),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成分检测报告及安全技术说明书,面漆均需要和丙烯酸色漆进行调制,丙烯酸色漆中丙烯酸树脂35%-45%,二甲苯12%-18%,醋酸正丁酯10%-15%,PMA(丙二醇甲醚乙酸酯)5%-10%,钛白粉30%-35%。2K白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409g/L,2K黑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31g/L,2K中黄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52g/L,2K大红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72g/L,2K蓝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53g/L,2K绿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62g/L,1K银粉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66g/L,1K珍珠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00g/L。

⑧稀释剂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成分检测报告及安全技术说明书,稀释剂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986g/L,乙酸乙酯20%,乙酸正丁酯20%,环己酮10%,二甲苯30%,乙二醇乙醚乙酸酯20%。

⑨固化剂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成分检测报告及安全技术说明书,环氧富锌固化剂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272g/L,醋酸丁酯10%-50%,二甲苯10%-40%,三甲苯5%-40%,PMA(丙二醇甲醚乙酸酯)5%-30%,六亚甲基二异氰酸酯30%-50%。

⑩墨库uv墨水

本项目使用的油墨为成品油墨,不需要在厂区调配。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成分检测报告及安全技术说明书,墨库uv墨水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8.6%,二甘醇10-15%,甘油10-15%,去离子水55-65%。

四、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4.1 劳动定员

建设完成后总劳动定员为21人,均不提供食宿。

4.2 工作制度

项目年工作300d,每天工作8小时,实行一班制。

4.3 建设工期

项目预计 2026 年 5 月开始施工，2026 年 7 月建成；施工工期共 3 个月。

五、项目水平衡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

5.1 生活污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项目建成后总劳动定员约为21人，均不提供食宿。根据《云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53/T168-2019），生活用水量按40L/（人·d）计，则用水量为0.84m³/d。污水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80%计，则污水产生量约为0.672m³/d（201.6m³/a）。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用水情况见下表。

表 2.5-1 项目用污水情况统计表

用水项目	数量	用水定额	用水量 (m ³ /d)	产生量 (m ³ /d)	排放量 (m ³ /a)
生活污水	21 人	40L/人·d	0.84	0.672	201.6

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进入管网前污水处理设施为化粪池，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中“表 1-1 城镇生活源水污染物产生系数”，生活污水中所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_{Cr}325mg/L、氨氮 37.7mg/L、总磷 4.82mg/L。同时根据《城市污水回用技术手册》中我国城市生活污水水质统计数据，生活污水中所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PH6.5-8.0、BOD₅250mg/L、SS200mg/L、动植物油 10mg/L。

根据《常用污水处理设备及去除率》进行确定，化粪池处理效率分别为：COD15%、BOD₅15%、SS30%、氨氮 0%、总磷 0%、动植物油 10%。

废水中污染物产生浓度、产生量、排放浓度和排放量详见下表。

表 2.5-2 项目污水产生及排放一览表

项目	COD	BOD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总磷（以 P 计）
污水量 m ³ /a	201.6					
进水浓度 mg/L	325	250	200	37.7	10	4.82
产生量 t/a	0.066	0.05	0.04	0.008	0.002	0.001
处理效率%	0.15	0.15	0.3	0	0.10	0
出水浓度 mg/L	276.25	212.5	140.0	37.7	9.0	4.82

排放量 t/a	0.056	0.043	0.028	0.008	0.002	0.001
---------	-------	-------	-------	-------	-------	-------

水量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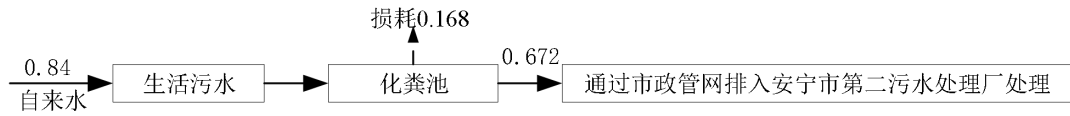


图 2.5-1 项目水量平衡图 (单位: m³/d)

六、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7.7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7.75%。环保投资情况详见下表。

表2.6-1 项目环保投资表

治理类型	环保设施	设置规模	投资 (万元)
施工期			
废水	依托园区卫生间及化粪池		0
废气	厂房密闭，空气稀释，绿化吸收		0
噪声	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夜间不施工		0
固废	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清运。		0.05
运营期			
废气	废气	密闭喷漆房、管道、负压收集、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一套（处理效率 80%，净化效率 45%，风机风量 20000m ³ /h）、21m 排气筒 1 根	25
	废气	移动式烟尘净化器 2 个、移动式除尘器 1 个、布袋除尘器 1 个	9
废水	化粪池	容积为 15m ³ 1 个，依托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	0
噪声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
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桶		若干
	危废贮存场所		一间，面积为 5m ²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建设。
合计			37.75

七、项目总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p>1-1-2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为钢混搭建两层结构，一层主要设置光纤机、折弯区、人工台、材料区、打磨区、喷漆房、危废贮存场所等。二层主要设置仓库、打包区、切割、雕刻区、UV印刷机、焊接区、人工台、喷漆房、焊接区等，项目在门口设置一个电梯一个货梯，分开使用。项目总体布局比较简单，从厂区总平面布置来看，功能分区相对合理。总平面布置按场地的自然条件，生产要求与功能需求、行业需求等相关规范进行设计。满足消防、安全、卫生等规范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综上所述，本项目平面布置合理，功能分区明确。</p> <p>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2。</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八、工艺流程简述（图示）：</p> <p>8.1 施工期</p> <p>本项目施工过程主要是利用已建成的厂房，不需要进行土建施工，仅进行厂房装修、设备安装和环保设施建设，此阶段主要污染是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生活废水、设备包装材料、运输车辆噪声及尾气、设备安装噪声、装修建筑垃圾等。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下。</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re> graph LR A[厂房装修] --> B[设备运输] B --> C[设备安装] C --> D[运行使用] A -.-> A1[生活垃圾、生活废水、建筑垃圾、装修噪声] B -.-> B1[汽车运输噪声] C -.-> C1[生活垃圾、生活废水、设备包装材料、设备安装噪声] </pre> </div> <p>图 2.8-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p> <p>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p> <p>(1) 厂房装修</p> <p>本项目在对房屋进行装修时产生的污染物主要包括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生活废水、建筑垃圾、装修噪声等。</p> <p>(2) 设备运输</p> <p>该工序主要污染物为运输车辆尾气和汽车运输噪声。</p> <p>(3) 设备安装调试</p> <p>该工序主要污染物为设备安装过程中金属碰撞产生噪声，各种设备的包装箱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和生活垃圾。</p>

8.2、运营期

8.2.1 发光字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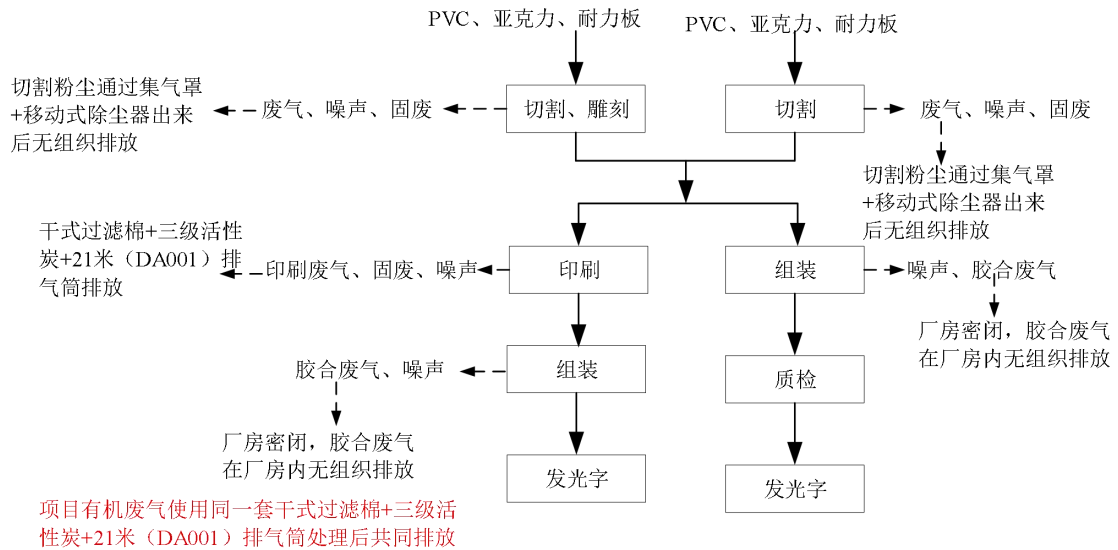


图 2.8-2 项目发光字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1、切割雕刻：根据客户要求对 PVC 材料进行切割、雕刻等工序，此工序产生噪声、边角料、切割粉尘；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切割粉尘通过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印刷:部分部件需要进行印刷，印刷采用溶剂型油墨，印刷方式为平板印刷，此工序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废油墨桶，印刷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通过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 米的排气筒 (DA001) 处理后共同排放。印刷机配套设置固定颜色的油墨盒，在印刷时定期进行补充，不需要进行清洗，无清洗废水产生。

3、装灯、组装:在 PVC 板上使用胶安装灯带等，把产品组装在一起。此过程产生胶合废气、噪声。胶合废气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4、成品：将组装好的产品进行配件，字体等检验校核好后打包出库。

8.2.2 宣传栏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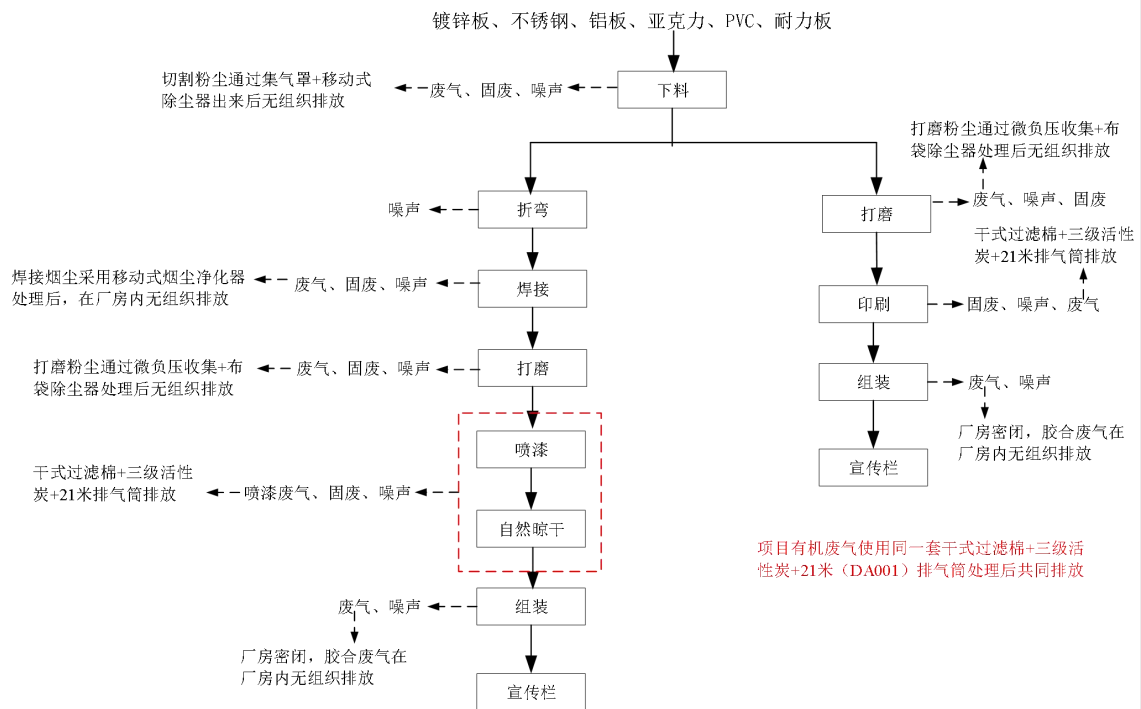


图 2.8-3 项目宣传栏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1、下料：首先根据客户尺寸要求，对镀锌板、不锈钢板、铝板、亚克力板、PVC、耐力板进行下料切割。此过程会产生边角废料和噪声。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切割粉尘通过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折弯：使用折弯机对下料完成的部分镀锌板、不锈钢板、铝板、亚克力板、PVC、耐力板进行形状加工。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3、焊接：将经过下料和折弯加工的材料使用氩弧焊或者气保焊进行焊接。此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4、打磨：使用角磨机将焊接点打磨光滑。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等固废。打磨粉尘微负压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5、喷漆：需要进行喷漆的部件移到密闭喷漆房内，调漆、喷漆和晾干均在封闭的喷漆房内作业。此工序会产生喷漆废气，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等固废。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喷漆废气为负压收集通过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米的排气筒（DA001）

处理后共同排放。

6、部分部件根据客户的要求采用 UV 印刷机打印图案,印刷采用溶剂型油墨,印刷方式为平板印刷,印刷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等固废。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印刷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通过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 米的排气筒 (DA001) 处理后共同排放。

7、组装:把产品根据客户要求组装在一起。此过程产生胶合废气、噪声。胶合废气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8、包装:使用气泡膜对产品进行包裹后再用打包带进行固定,成品送至使用点进行安装即可。

8.2.3 标识标牌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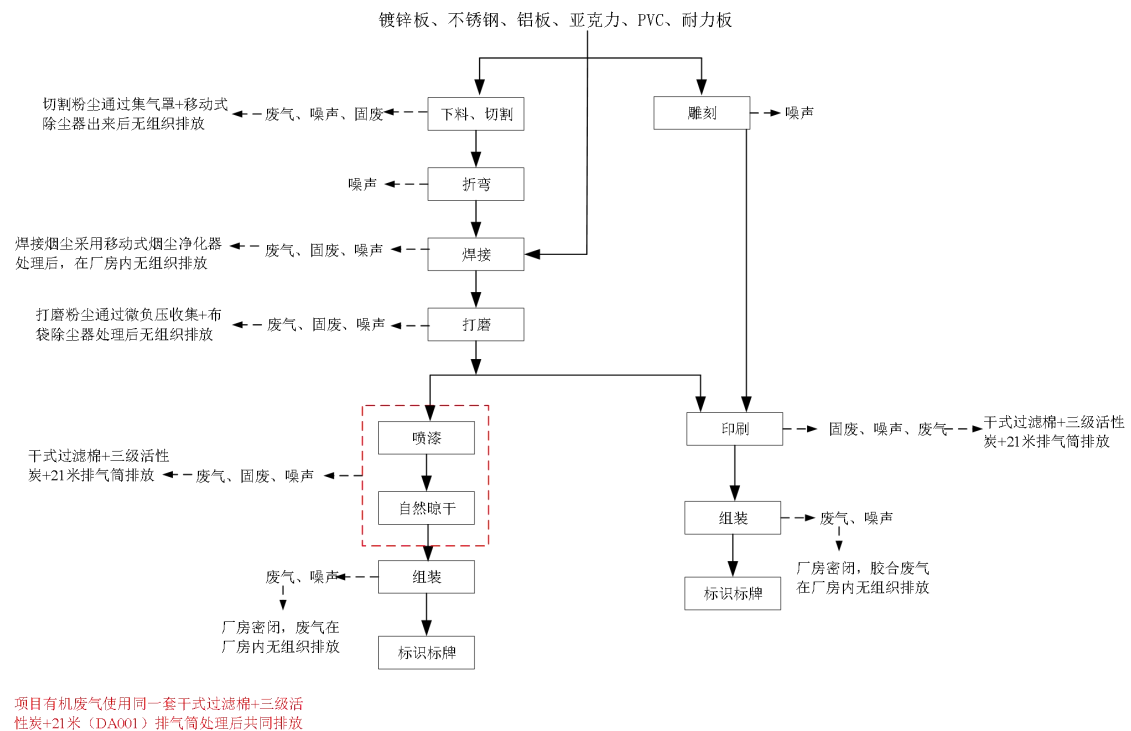


图 2.8-4 项目标识标牌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金属类标识标牌

a.首先根据客户尺寸要求对镀锌板、不锈钢板、铝板进行下料。此过程会产生边角废料和噪声。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切割粉尘通过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

<p>处理后无组织排放。</p> <p>b.使用折弯机对下料完成的镀锌板、不锈钢板、铝板进行形状加工。此工序会产生噪声。</p> <p>c.将经过下料和折弯加工的材料使用实心焊、氩气焊进行焊接组装。此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p> <p>d.使用角磨机将焊接点打磨光滑。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等固废。打磨粉尘微负压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p> <p>e.根据客户的要求，需要进行喷漆的部件移到密闭喷漆房内，调漆、喷漆和晾干均在封闭的喷漆房内作业。需要印刷的采用 UV 印刷机打印图案，印刷采用溶剂型油墨，印刷方式为平板印刷，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等固废。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喷漆废气为负压收集，印刷废气为集气罩收集，废气收集后通过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 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p> <p>f.把产品根据客户要求组装在一起。此过程产生胶合废气、噪声。胶合废气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p> <p>g.使用气泡膜对产品进行包裹后再用打包带进行固定，成品送至使用点进行安装即可。</p> <p>②塑料类标识标牌</p> <p>a.根据客户的要求对塑料板材（PVC 板、亚克力板、耐力板）加工成合适的尺寸和形状。此工序会产生、边角废料、废气。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切割粉尘通过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p> <p>b.部分部件根据客户的要求采用 UV 印刷机打印图案，印刷采用溶剂型油墨，印刷方式为平板印刷，印刷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等固废。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印刷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通过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 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p> <p>c.把产品根据客户要求组装在一起。此过程产生胶合废气、噪声。胶合废气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p>
--

e.使用气泡膜对产品进行包裹后再用打包带进行固定，成品送至使用点进行安装即可。

8.2.4 铁皮字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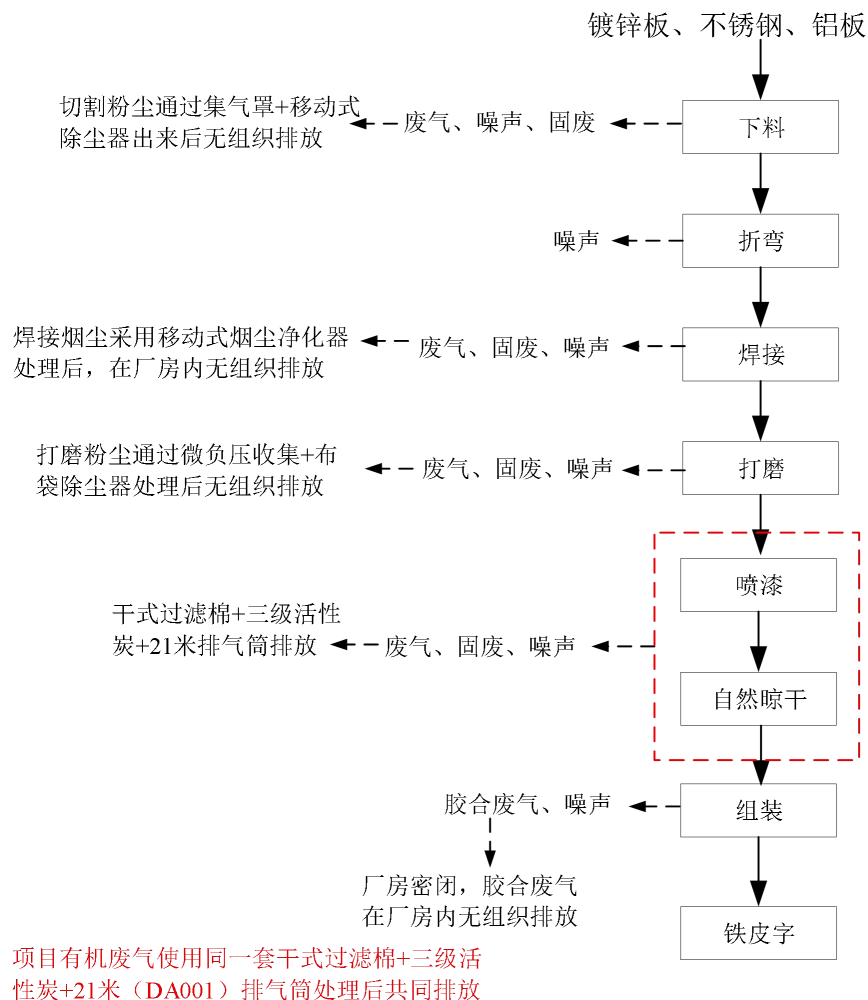


图 2.8-5 项目铁皮字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1、下料：首先根据客户尺寸要求对镀锌板、不锈钢板、铝板进行下料。此过程会产生边角废料和噪声。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切割粉尘通过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折弯：使用折弯机对下料完成的镀锌板、不锈钢板、铝板进行形状加工。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3、焊接：将经过下料和折弯加工的材料使用氩弧焊或者气保焊进行焊接组装。此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在厂房内无组

织排放。

4、打磨：使用角磨机将焊接点打磨光滑。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等固废。打磨粉尘微负压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5、喷漆：需要进行喷漆的部件移到密闭喷漆房内，调漆、喷漆和晾干均在封闭的喷漆房内作业。喷漆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等固废。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喷漆废气为负压收集通过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

6、把产品根据客户要求组装在一起。此过程产生胶合废气、噪声。胶合废气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7、使用气泡膜对产品进行包裹后再用打包带进行固定，成品送至使用点进行安装即可。

8.2.5 冲孔字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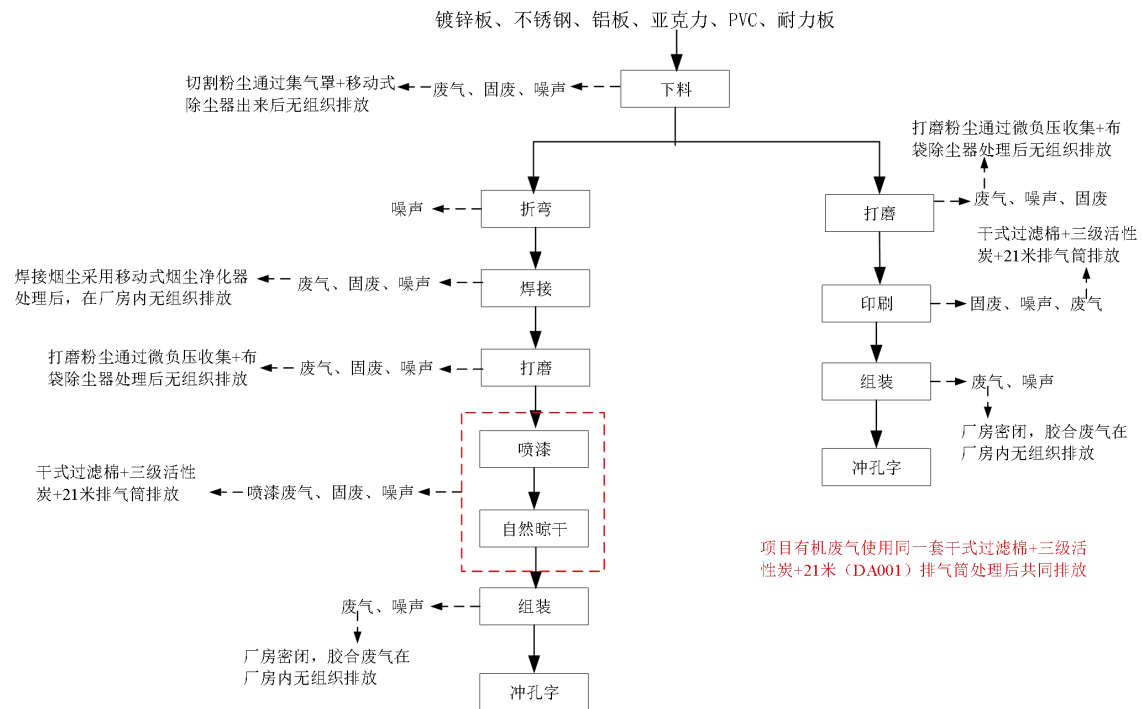


图 2.8-6 项目冲孔字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金属类冲孔字

a.首先根据客户尺寸要求对镀锌板、不锈钢板、铝板进行下料。此过程会产

生边角废料和噪声。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切割粉尘通过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b.使用折弯机对下料完成的镀锌板、不锈钢板、铝板进行形状加工。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c.将经过下料和折弯加工的材料使用实心焊、氩气焊进行焊接组装。此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d.使用角磨机将焊接点打磨光滑。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等固废。打磨粉尘微负压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e.根据客户的要求,需要进行喷漆的部件移到密闭喷漆房内,调漆、喷漆和晾干均在封闭的喷漆房内作业。需要印刷的采用UV印刷机打印图案,印刷采用溶剂型油墨,印刷方式为平板印刷,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等固废。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喷漆废气为负压收集,印刷废气为集气罩收集,废气收集后通过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

f.使用气泡膜对产品进行包裹后再用打包带进行固定,成品送至使用点进行安装即可。

②塑料类冲孔字

a.根据客户的要求对塑料板材(PVC板、亚克力板、耐力板)加工成合适的尺寸和形状。此工序会产生、边角废料、废气。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切割粉尘通过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b.使用折弯机对下料完成的板材进行形状加工。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c.使用角磨机将板材点打磨光滑。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等固废。打磨粉尘微负压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e.根据客户的要求,需要进行喷漆的部件移到密闭喷漆房内,调漆、喷漆和晾干均在封闭的喷漆房内作业。需要印刷的采用UV印刷机打印图案,印刷采用溶剂型油墨,印刷方式为平板印刷,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等固废。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喷漆废气为负压收集,印刷废气为集气罩收集,废气收集后通过一套

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 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

f.使用气泡膜对产品进行包裹后再用打包带进行固定,成品送至使用点进行安装即可。

8.2.6 亚克力字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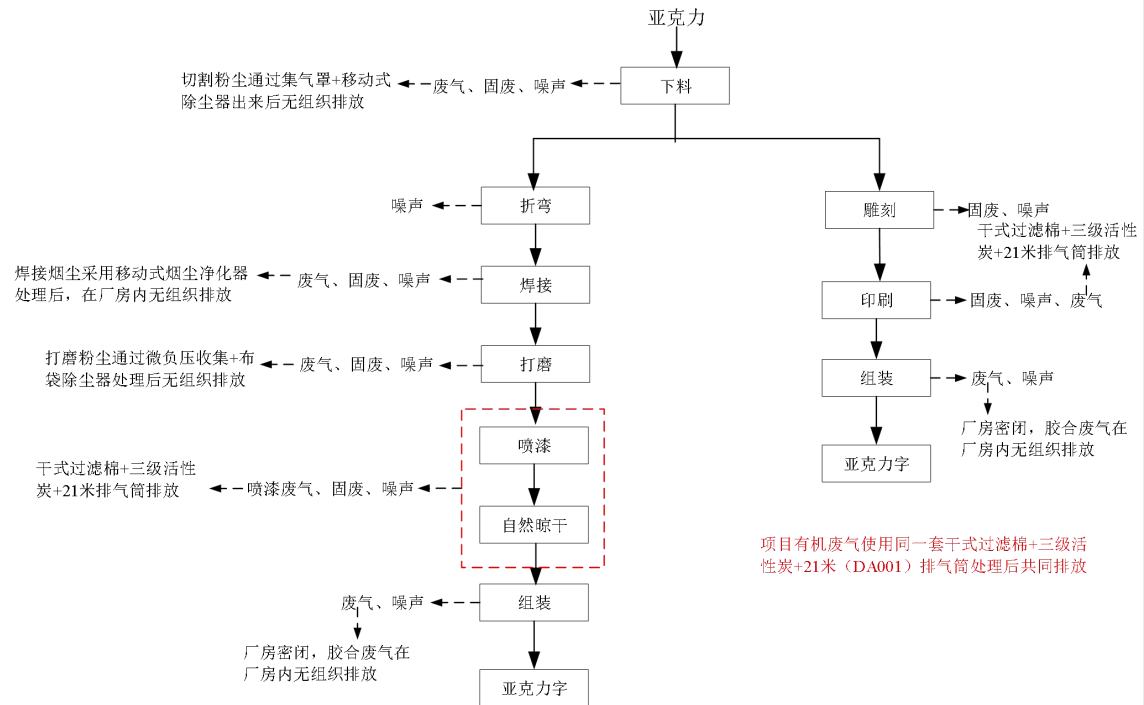


图 2.8-7 项目亚克力字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a.根据客户的要求对亚克力板加工成合适的尺寸和形状。此工序会产生、边角废料、废气。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切割粉尘通过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b.使用折弯机对下料完成的板材进行形状加工。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c.使用角磨机将板材点打磨光滑。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等固废。打磨粉尘微负压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e.根据客户的要求,需要进行喷漆的部件移到密闭喷漆房内,调漆、喷漆和晾干均在封闭的喷漆房内作业。需要印刷的采用 UV 印刷机打印图案,印刷采用溶剂型油墨,印刷方式为平板印刷,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等固废。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

单位处置；喷漆废气为负压收集，印刷废气为集气罩收集，废气收集后通过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

f.使用气泡膜对产品进行包裹后再用打包带进行固定，成品送至使用点进行安装即可。

8.2.7 PVC 字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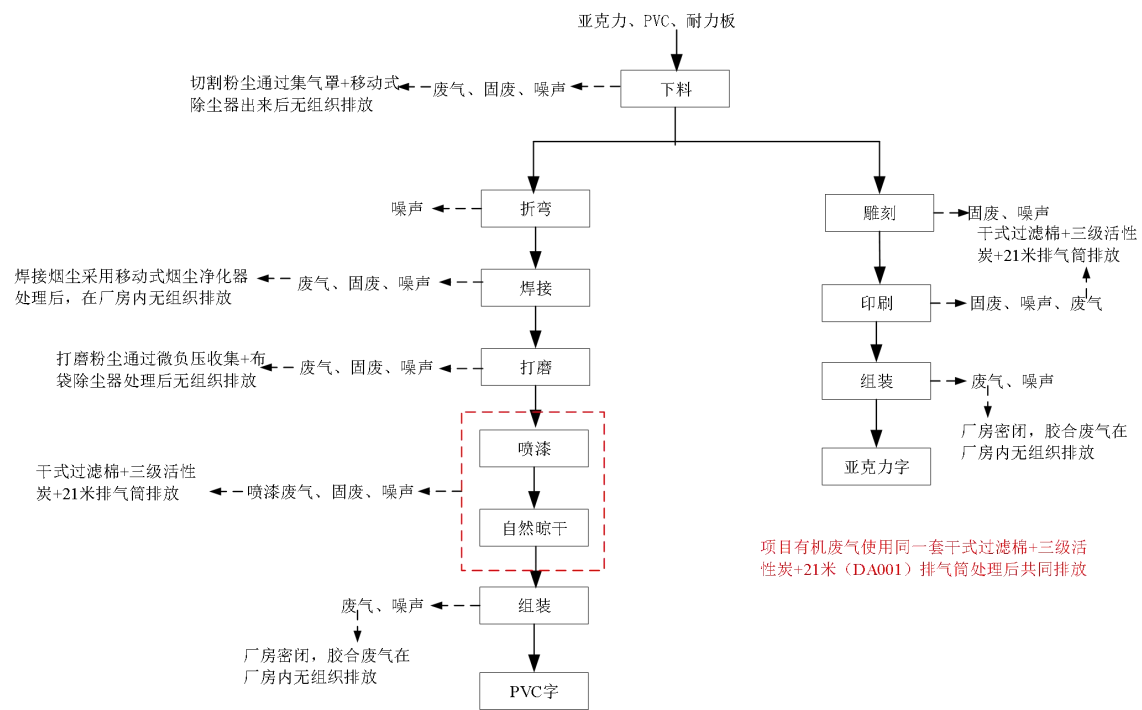


图 2.8-8 项目 PVC 字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a.根据客户的要求，对亚克力板、PVC 板、耐力板加工成合适的尺寸和形状。此工序会产生、边角废料、废气。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切割粉尘通过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b.使用折弯机对下料完成的板材进行形状加工。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c.使用角磨机将板材点打磨光滑。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金属屑和塑料屑等固废。打磨粉尘微负压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e.根据客户的要求，需要进行喷漆的部件移到密闭喷漆房内，调漆、喷漆和晾干均在封闭的喷漆房内作业。需要印刷的采用 UV 印刷机打印图案，印刷采用溶剂型油墨，印刷方式为平板印刷，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等固废。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

单位处置；喷漆废气为负压收集，印刷废气为集气罩收集，废气收集后通过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

f.使用气泡膜对产品进行包裹后再用打包带进行固定，成品送至使用点进行安装即可。

九、产污环节分析

项目产污环节如下：

表 2.9-1 产污环节表

序号	污染源类别	污染源识别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或污染物	排放性质	排放去向
1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	PH、COD、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总磷	间接排放	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	生产过程	切割	颗粒物	无组织	通过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		生产过程	打磨	颗粒物	无组织	微负压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4		生产过程	胶合	有机废气	无组织	厂房封闭，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5		生产过程	焊接	烟尘	无组织	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6		生产废气	印刷	有机废气、二甲苯	有组织	集气罩收集通过同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
7		生产废气	喷漆、晾干	颗粒物、有机废气、二甲苯	有组织	集气罩收集通过同一套干式

							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米的排气筒 (DA001) 处理后共同排放
8	噪声	噪声	设备噪声	Leq (A)	/		厂房隔音
9	固废	生产固废	生产过程	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	/		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料桶
10		生产固废	生产过程	焊渣、边角料	/		统一收集后外售
11		生产固废	生产过程	废弃包装材料	/		可回收部分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 不可回收部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12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		环卫部门处置
<p>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p>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1-1-2号, 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 项目建设时期所使用生产厂房处于闲置状态, 不存在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p>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p> <p>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域大气环境功能区划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 过渡阶段二级标准。</p> <p>1.1 达标区判定</p> <p>根据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 年昆明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主城区环境空气优良率 99.7%,其中优 221 天良 144 天、轻度污染 1 天。与 2023 年相比,优级天数增加 32 天,各项污染物均达到二级空气质量日均值(臭氧为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标准。</p> <p>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修改单中二级标准,属达标区。</p> <p>1.2 其他污染物补充监测</p> <p>本项目特征污染物为 TSP、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二甲苯。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大气环境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1 个点位补充不少于 3 天的监测数据。项目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二甲苯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 HJ2.2-2018》附录 D 中的浓度限值。</p> <p>参考生态环境部工程评估中心在全国环评技术评估服务咨询平台(http://iconsult-eia.china-eia.com/index?aimModule=searching_detail&fromHome=1&infoId=2194)相关回复,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和地方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不包括《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97)、《前苏联居住区标准》(CH245-7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等导则或参考资料。本项目特征因子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二甲苯不</p>
----------------------	--

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所列项目，因此本次环评不对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二甲苯环境质量现状进行评价。

TSP 本次环评引用国重生物科技（安宁）有限公司《年生产 8 万吨肥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4 年 9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 日对国重生物科技（安宁）有限公司区项目区下风向进行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该监测点位于本项目东南侧 3.6km 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 3 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1 个点位补充不少于 3 天的监测数据。”的要求，项目引用的国重生物科技（安宁）有限公司《年生产 8 万吨肥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国重生物科技（安宁）有限公司区项目区下风向的监测数据在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数据引用有效。

监测结果如下：

表 3.1-1 项目引用环境空气数据表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浓度范围($\mu\text{g}/\text{m}^3$)	超标率 (%)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达标情况
国重生物科技（安宁）有限公司区项目区下风向	TSP24h 值	264-277	0	300	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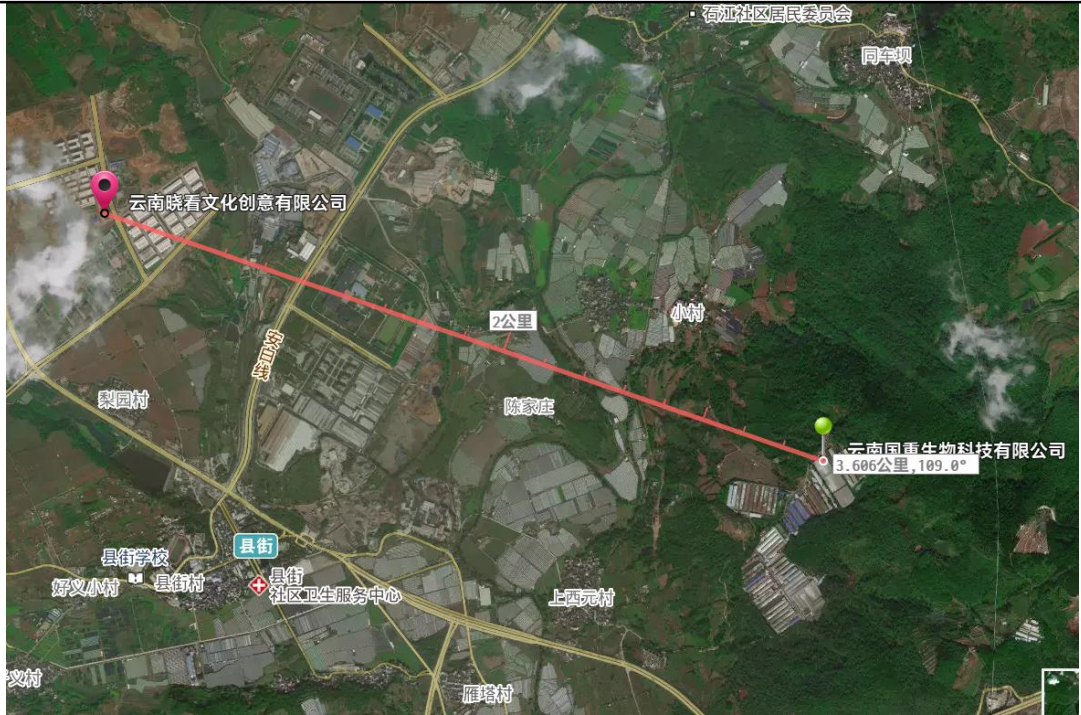


图 3.1-1 项目与引用环境空气项目位置关系图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区域 TSP 的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浓度限值要求，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属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附近的主要地表水体为东侧 2100m 处的鸣矣河，根据昆明市水务局、滇中产业聚集区（新区）水务局发布的《昆明市和滇中产业新区水功能区划》（2010~2030 年），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鸣矣河安宁工业、农业用水区，现状水质劣 V 类，规划水平年水质保护目标 IV 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水质标准。

根据 2025 年 8 月 1 日安宁市人民政府发布的‘2025 年二季度安宁市地表水水质状况’：2025 年二季度，鸣矣河通仙桥断面水质类别为 IV 类，达到水质考核目标要求；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水质标准，属达标区。

3、声环境质量现状

3.1 达标区判定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属于云南安宁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项目所在区域为声环境功能 3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根据《2024 年度昆明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 年全市主城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为 52.6 分贝(A)，总体水平达二级(较好)，较去年上升 0.4 分贝(A)。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功能区标准，属达标区。

3.2 补充监测

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南侧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为了解项目区域保护目标的声环境质量，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委托云南普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广告标识加工建设项目”进行监测。

(1) 监测点位布设：在项目南侧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设 1 个监测点。

(2)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3) 监测时间和频率：每个监测点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3.3-1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噪声检测值(Leq)	
		昼间	夜间
2026.3.17	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54.7	45.0
2026.3.18		54.7	47.7
标准值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区域保护目标的声环境质量均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4、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已进行规划环评的合规产业园区内，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周

边 200 米范围内主要是工业企业，项目周边厂房及厂区道路均已硬化，项目区域内不存在原生绿化，项目所在区域长期受人类活动影响，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历史文化遗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生态敏感目标分布，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5、土壤、地下水现状

本项目位于已进行规划环评的合规产业园区内。本项目运行期间不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难降解污染物，厂房地面均已硬化，项目危废贮存场所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建设，不会造成土壤地下水污染。同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项目不需要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6、保护目标

①建设项目 500m 范围内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为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②建设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为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③建设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④项目在已进行规划环评的合规产业园区内建设，项目区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⑤项目地表水为项目东侧 2.1km 处的鸣矣河。

表 3.6-1 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东经	北纬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102.4122574 7	24.866606 63	政府机构	涉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26 过渡阶段二级标准限值	南侧	25m
声环境保护目标	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102.4122574 7	24.866606 63	政府机构	涉密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	南侧	25m
地表水保护目标	鸣矣河	102.4326940 0	24.866905 93	地表水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中IV类标准	西侧	2.1km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7、废气

7.1 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具体标准限值如下。

表 3.7-1 粉尘（颗粒物）排放限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限值（mg/m ³ ）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7.2 运营期

7.2.1 生产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颗粒物、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二甲苯，有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中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要求；同时厂区内厂房外的无组织有机废气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要求。

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排气筒高度除须遵守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外，还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 执行。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最高建筑为项目东侧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的厂房高度约为 16 米左右，项目拟建排气筒高度为 21 米，能满足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的要求。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3.7-2 有组织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 mg/m³

污染物	排放浓度（mg/m ³ ）	有组织	
		排放速率（kg/h）	
		排气筒高（m）	二级
颗粒物	120	21	11.3
非甲烷总烃	120	21	14.3
二甲苯	70	21	2.96

表 3.7-3 无组织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 mg/m³

污染物	限值
非甲烷总烃	4.0
颗粒物	1.0

二甲苯	1.2
-----	-----

表 3.7-4 厂区内无组织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 mg/m³

污染项目	排放限制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10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厂区内设置监控点
	3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8、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三级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放标准值如下。

表 3.8-1 废水排放标准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悬浮物	氨氮	动植物油	总磷（以 P 计）	LAS
标准值	6-9	500	300	400	-	100	-	20

9、噪声

9.1 施工期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标准值如下。

表 3.9-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时段	昼间	夜间
噪声限值（dB(A)）	70	55

9.2 运营期

项目厂界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表 3.9-2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dB(A)

类别	等效声级 Leq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10、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p>11、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征，结合国家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原则，列出本项目建议执行的总量控制指标：</p> <p>11.1 废气</p> <p>项目废气量：废气量为 4800 万 m³/a；</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11-1 全厂废气排放情况</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项目</th> <th colspan="3">排放量 (t/a)</th> </tr> <tr> <th>有机废气</th> <th>二甲苯</th> <th>颗粒物</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有组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42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74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283</td> </tr> <tr> <td>无组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49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751</td> </tr> <tr> <td>全厂废气总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73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90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034</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排放量 (t/a)			有机废气	二甲苯	颗粒物	有组织	1.423	0.7410	0.3283	无组织	0.308	0.1497	0.4751	全厂废气总量	1.7310	0.8907	0.8034
	项目	排放量 (t/a)																				
		有机废气	二甲苯	颗粒物																		
	有组织	1.423	0.7410	0.3283																		
	无组织	0.308	0.1497	0.4751																		
	全厂废气总量	1.7310	0.8907	0.8034																		
	<p>11.2 废水</p> <p>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有201.6m³/a的废水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排放量为COD：0.056t/a；BOD₅：0.043t/a；NH₃-N：0.008t/a；SS：0.028t/a；总磷：0.001t/a，动植物油：0.002t/a，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的废水由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考核；</p>																					
	<p>11.3 固废</p> <p>固体废弃物处置率达 100%。</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1、废水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的生活污水主要来自于建筑施工人员。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1.2、废气环境保护措施

①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施工期粉尘采用厂房阻隔、大气稀释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②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废气主要成份是碳氢化合物、CO、NO_x，采用限速限载等措施减少施工机械废气和运输废气；

③建设项目装修过程中废气主要为粉尘、装修刷漆过程中挥发的有机废气等。项目装修时采用环保装修材料，施工期废气产生量不大，大气稀释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1.3、噪声环境保护措施

噪声主要来自建筑施工、装修过程。建设期间产生的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

施工噪声可按点声源处理，根据点声源噪声衰减模式，估算出离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预测模式如下：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根据预测模式对施工机械噪声的影响范围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1 主要施工项目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 单位：dB (A)

设备	距离(m)	源强	5 (m)	10 (m)	20 (m)	50 (m)	100(m)	150(m)
挖掘机		78~86	72	66	59	52	46	42

装载机	85~91	77	71	64	57	51	47
电锯	86~96	82	76	69	62	56	52
电锤	86~96	82	76	69	62	56	52
振动夯锤	86~96	82	76	69	62	56	52
打桩机	75~80	66	60	53	46	40	36

由上表可知，单台施工机械约在 10m 以外噪声值才基本能达到《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施工阶段场界昼间噪声限值。

该项目施工时间较长，为减少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单位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和《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建筑施工噪声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做好以下几点：

①施工单位要加强操作人员的环境意识，对一些零星的手工作业。如拆装模板、装卸建材，尽可能做到轻拿轻放，并辅以一定的减缓措施，如铺设草包等；

②施工期间对于噪声值较高的机械设备需放置于远离居民的地方，对于固定设备需设操作棚或临时声屏障；

③禁止在夜间施工，因特殊原因确需夜间施工的应提前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申请夜间施工许可，并依法接受监督。

项目施工期间通过上述措施能够减缓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1.4、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

①各种设备的包装箱、包装袋等，均收集后外售，对环境影响小。

②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使用垃圾桶集中收集，之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和处置。

③建筑垃圾根据《昆明市城市垃圾管理办法》以及昆政办[2011]88 号文规定，可再生利用部分回收利用或出售给收购商送交收购站，剩余部分按管理部门要求运往指定地点处置。

运营期环境

二、废气产排情况

2.1、废气污染物核算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印刷废气、喷漆废气、打磨废气、切割废气、焊

影响和
保护措施

接烟尘、胶合废气。

项目印刷废气、喷漆废气使用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项目采用三级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机械行业系数手册 33-37、431-434”中喷漆工序有机废气吸附法的治理效率为18%，项目采用三级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吸附效率为45%；项目微负压收集的收集效率90%，干式过滤棉处理效率80%；集气罩的收集效率80%。

2.1.1 集气罩风量计算

根据《三废处理工程技术手册 废气卷》中有关公式计算，项目集气罩风量计算式如下：

$$Q=0.75(10x^2+A) \times Vx \times 3600$$

其中：Q：集气罩的总吸风量，m³/h；

x：污染物产生点至罩口的距离，m，本项目取0.4；

A：集气罩罩口截面积，m²；项目单个罩口面积1.5m×1.2m=1.8m²；

Vx：集气罩罩口处保持的最小风速，m/s；一般取0.25~0.5m/s，本项目取0.5m/s。

则 $Q=0.75 \times (10 \times 0.16 + 1.8) \times 0.5 \times 3600 = 4590 \text{m}^3/\text{h}$ ，单个集气罩风量为4590m³/h，项目在印刷机上方设置1个集气罩，印刷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通过同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米的排气筒（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由于项目喷漆需微负压收集，项目风机风量设置为20000m³/h。

2.1.2 印刷废气

项目在生产部分产品需要采用平板印刷机进行印刷，使用溶剂型成品油墨，不在项目区调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成分检测报告，墨库uv墨水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8.6%。项目年使用油墨60kg，则项目挥发性有机废气产生量为0.0052t/a。这个时间按照每天4h计算，产生速率为0.0043kg/h，风机风量为20000m³/h，产生浓度为0.215mg/m³。根据安全技术说明书项目使用的墨库uv墨水中不含甲苯、二甲苯。项目印刷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通过同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米的排气筒

(DA001)处理后共同排放。集气罩的收集效率 80%，三级活性炭吸附效率为 45%；有组织有机废气排放量为 0.0023t/a (0.0027kg/h)，排放浓度为 0.0014mg/m³。无组织有机废气排放量为 0.001/a (0.0012kg/h)。

2.1.3 喷漆废气

2.1.3.1 漆雾颗粒

参照《涂装技术实用手册》“水性漆静电喷涂效率约 80%，溶剂漆静电喷涂效率约 70%”，本项目采用溶剂漆，本评价取漆料中 70%的固体成分附着于工件上，漆雾产生量为固体份含量的 30%，80%飞散漆雾随气流吸引至处理设施内，未被收集漆雾 10%附着于操作台和落在地面上形成漆渣，10%无组织排放在车间内。

项目使用漆量为 7.6t/a，其中进入废气的固态物为 30%，则项目漆雾产生量为 2.28t/a，其中 0.228t/a 散落在操作台形成漆渣，0.228t/a 无组织排放，1.824t/a 随气流进入喷漆废气处理系统，喷漆房工作时间按照 1200h 计算，产生速率为 1.52kg/h，风机风量为 20000m³/h，产生浓度为 76mg/m³。喷漆废气微负压收集通过一套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 米的排气筒 (DA001) 处理后共同排放；项目微负压收集的收集效率 90%，干式过滤棉处理效率 80%，则有组织漆雾颗粒排放量为 0.3283t/a (0.2736kg/h)，排放浓度为 13.68mg/m³。无组织漆雾颗粒排放量为 0.228t/a(0.19kg/h)。

2.1.3.2 有机废气、二甲苯

项目调漆、喷漆、晾干环节会产生有机废气、二甲苯，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成分检测报告及安全技术说明书，项目漆料成分中不含甲苯。其中环氧富锌底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80g/L，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为15%。2K中涂底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54g/L，二甲苯为12%-18%。2K白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409g/L，二甲苯为12%-18%。2K黑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31g/L，二甲苯为12%-18%。2K中黄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52g/L，二甲苯为12%-18%。2K大红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72g/L，二甲苯为12%-18%。2K蓝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53g/L，二甲苯为12%-18%。2K绿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62g/L，二甲苯为12%-18%。1K银粉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66g/L，二甲苯为12%-18%。1K珍珠漆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300g/L，二甲苯为12%-18%。稀释剂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986g/L，

二甲苯为30%。环氧富锌固化剂含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272g/L，二甲苯为10%-40%。

项目使用的油漆废气含量结果如下：

表4.2-1废气含量一览表

名称	有机废气含量	二甲苯含量	有机废气产生量 t/a	二甲苯产生量 t/a
环氧富锌底漆	380g/L	15%	0.1615	0.1275
2K 中涂底漆	354g/L	12%-18% (本次取 15%)	0.3009	0.1275
2K 白漆	409g/L	12%-18% (本次取 15%)	0.1309	0.048
2K 黑漆	331g/L	12%-18% (本次取 15%)	0.1059	0.048
2K 中黄漆	352g/L	12%-18% (本次取 15%)	0.1126	0.048
2K 大红漆	372g/L	12%-18% (本次取 15%)	0.119	0.048
2K 蓝漆	353g/L	12%-18% (本次取 15%)	0.113	0.048
2K 绿漆	362g/L	12%-18% (本次取 15%)	0.1158	0.048
1K 银粉漆	366g/L	12%-18% (本次取 15%)	0.1171	0.048
1K 珍珠漆	300g/L	12%-18% (本次取 15%)	0.096	0.048
清漆	344g/L	12%-18% (本次取 15%)	0.1101	0.048
稀释剂	986g/L	30%	1.1832	0.36
环氧富锌固化剂	272g/L	10%-40% (本次取 30%)	0.204	0.45
合计	-	-	2.8701	1.497

项目喷漆、调漆、晾干均在密闭喷漆房内，为负压收集效率为 90%，三级活性炭吸附效率为 45%，干式过滤棉处理效率 80%，则项目喷漆废气排放情况如下：

表4.2-2废气含量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治理设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喷漆废气	有组织	漆雾颗粒	1.824	1.52	负压收集效率为 90%，三级活性炭吸附效率为 45%，干式过滤棉处理效率 80%	0.3283	0.2736	13.68
		有机废气	2.8701	2.3917		1.4207	1.1839	59.1954
		二甲苯	1.497	1.2475		0.741	0.6175	30.8756
	无组织	漆雾颗粒	1.824	1.52	无组织	0.228	0.19	/
		有机废气	2.8701	2.3917	无组织	0.287	0.2392	/
		二甲苯	1.497	1.2475	无组织	0.1497	0.1248	/

2.1.4 胶合废气

项目在组装时会用到热熔胶进行粘合，使用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参照《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表3“装配类、热塑类”胶粘剂中VOC的限值 $\leq 50\text{g/kg}$ ，本次取 50g/kg ，项目使用胶体 400kg ，则项目胶合废气产生量为 0.02t/a （ 0.0167kg/h ），项目厂房封闭，胶合废气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2.1.5 切割废气

项目在切割时产生粉尘，根据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机械行业系数手册 33-37、431-434”中下料‘钢板、铝板、铝合金板、其它金属材料、玻璃纤维、其它非金属材料’颗粒物 5.3 千克/吨--原料计算，项目年切割 466.2 吨原料。切割粉尘产生量为 2.4709t/a 。切割粉尘经“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净化处理。集气罩收集率为 80% ，除尘效率为 70% ，移动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1.3837t/a ，排放的粉尘量为 0.593t/a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量为 0.4942t/a 。切割过程中无组织粉尘量为 1.0872t/a ，粉尘在车间呈无组织排放，车间密闭金属粉尘密度大，大部分散落在车间地面，约 15% 的细小粉尘漂浮于空气中，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约为 0.1631t/a （ 0.0906kg/h ）。

2.1.6 打磨废气

项目在打磨在密闭打磨房中进行，打磨过程会产生打磨粉尘，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预处理中“抛丸、喷砂、打磨、滚筒”的系数表，打磨过程中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2.19 千克/吨-原料，需要打磨的产品量为 350t/a 。打磨粉尘产生量为 0.7665t/a 。打磨粉尘微负压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微负压收集率为 90% ，除尘效率为 99%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0.6830t/a ，排放的粉尘量为 0.0069t/a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量为 0.0767t/a 。打磨过程中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835t/a （ 0.0464kg/h ）。

2.1.7 焊接烟尘

焊接过程在高温电弧作用下，产生焊接烟气。焊接烟气粒子小，呈碎片状，粒径为 $1\mu\text{m}$ 左右。项目焊接采用二氧化碳保护实心焊丝、氩气焊，焊接烟气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二

氧化碳保护焊、埋弧焊、氩弧焊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9.19 千克/吨-原料，项目焊材原料焊丝用量为 200kg，则项目焊接过程中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18t/a（0.001kg/h）。焊接烟尘经车间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设备收集净化后无组织排放。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收集率为 80%，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末端治理技术“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设备”处理效率为 95%，则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收集的烟尘量为 0.0014t/a，排放的烟尘量为 0.0001t/a；未被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收集的焊接烟尘量为 0.0004t/a。焊接过程中无组织烟尘量为 0.0005t/a（0.0003kg/h）。

2.2 污染物产排情况如下

表 4.2-3 污染物产排情况表

项目		产生量 (t/a)	有组织			无组织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印刷 废气	有机废气	0.0052	0.0023	0.0027	0.0014	0.001	0.0012
喷漆 废气	漆雾颗粒	1.824	0.3283	0.2736	13.68	0.228	0.19
	有机废气	2.8701	1.4207	1.1839	59.1954	0.287	0.2392
	二甲苯	1.497	0.741	0.6175	30.8756	0.1497	0.1248
胶合 废气	有机废气	0.02	/	/	/	0.02	0.0167
切割 废气	颗粒物	2.4709	/	/	/	0.1631	0.0906
打磨 废气	颗粒物	0.7665	/	/	/	0.0835	0.0464
焊接 烟尘	颗粒物	0.0018	/	/	/	0.0005	0.0003
有机废气合计		2.8952	1.423	/	/	0.308	/
二甲苯合计		1.497	0.741	/	/	0.1497	/
颗粒物合计		5.5192	0.3283	/	/	0.4751	/

2.2.1 有组织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表 4.2-4 项目有组织污染物产排情况表

产污环节	印刷废气	喷漆废气		
污染物种类	有机废气	漆雾颗粒	有机废气	二甲苯
污染物产生量 (t/a)	0.0052	1.824	2.8701	1.497

排放形式	有组织	有组织	有组织	有组织
治理设施	设施	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收集效率	80%	90%	
	治理工艺去除率	45%	80%	45%
污染物排放量 (t/a)	0.0023	0.3283	1.4207	0.741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0.0027	0.2736	1.1839	0.6175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m ³)	0.0014	13.68	59.1954	30.8756
排放口基本情况	高度 (m)	21		
	排气筒内径 (m)	0.5		
	温度 (°C)	60		
	编号及名称	DA001		
	类型	一般排放口		
	地理坐标	东经: 102°24'41.6368" 北纬: 24°52'08.2483"		
	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监测要求	监测点位	DA001		
	监测因子	有机废气	漆雾颗粒	有机废气 二甲苯
	监测频次	1 次/年		

2.2.2 无组织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表 4.2-5 无组织污染物排放情况

产污环节	生产废气		
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有机废气	二甲苯
排放形式	无组织		
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监 测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		

测 要 求	点位			
	监测因子	颗粒物	有机废气	二甲苯
	监测频次	1次/年		

2.3、非正常工况分析

本项目废气非正常排放主要考虑废气处理设施不能够达到正常的处理效率时的废气排放情况，在这种条件下，废气不能够得到有效治理时发生的废气非正常排放。一般耗时在 1-2h 左右，最长不超过 1 小时，此种情况一年最多 1~2 次，当环保设备故障，干式过滤棉效率降至 40%，三级活性炭吸附率降至 20%，排放频次和时间按照最不利情况计，所以本项目非正常排放频次为 2 次，排放时间为 1h，则非正常工况排放如下：

表 4.2-6 废气非正常工况产排污系数表

污染物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达标分析
废气排放口 DA001	有机废气	2.8952	干式过滤棉效率降至 40%，三级活性炭吸附率降至 20%	2.0846	1042.2864	52114.32	14.3	120	超标
	二甲苯	1.497		1.0778	538.92	26946	2.96	70	超标
	漆雾颗粒	2.28		1.2312	615.6	30780	11.3	120	超标

非正常工况下，项目排放的有组织废气不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中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为防止非正常工况发生，企业应安排专职人员负责废气治理设施运营、维护，确保废气治理设施稳定运行、避免非正常排放情况发生。若发生废气治理措施非正常工作情况，应立即停止生产，对废气治理措施进行检修。

2.4 废气处理措施及情况分析

2.4.1 有组织达标分析

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分析如下

表 4.2-7 项目废气排放分析表

排	污染	污染物	项目排放情况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达标
---	----	-----	--------	------	------	----

放 口 编 号	源	种类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m g/m ³)	(kg/h)	(mg/m ³)	情况
DA 001	喷漆 废气	漆雾颗 粒	0.3283	0.2736	13.68	11.3	120	达标
		有机废 气	1.4207	1.1839	59.1954	14.3	120	达标
		二甲苯	0.741	0.6175	30.8756	2.96	70	达标
	印刷 废气	有机废 气	0.0023	0.0027	0.0014	14.3	120	达标
DA001 废气 合计		漆雾颗 粒	0.3283	0.2736	13.68	11.3	120	达标
		有机废 气	1.423	1.1858	59.29	14.3	120	达标
		二甲苯	0.741	0.6175	30.8756	2.96	70	达标

综上,项目废气通过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m 高排气筒处理废气后废气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中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

2.4.2 无组织达标分析

根据项目无组织排放情况,使用 AERSCREEN 模型预测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根据预测结果,无组织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0.0133mg/m³, 占标率为 14.79%,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863mg/m³, 占标率为 4.32%,无组织二甲苯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694mg/m³, 占标率为 34.71%,项目各污染源排放的废气最大落地浓度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以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关于环境质量的推荐限值,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5 措施处理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喷漆工段设置伸缩式密闭喷漆房,印刷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项目废气通过微负压/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 米的排气筒”处理后排放。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金属铸造工业》(HJ1115-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仪器仪表及其他制造业 (DB 61/T

1356-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HJ1124-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家具制造工业 (HJ 1027-2019) 等各行业涂装工序废气治理措施的可行技术, 项目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如下:

表 4.2-8 处理技术对比

规范	生产单元	废气生产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工艺	本项目采取的措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HJ1115-2020	涂装	喷涂	颗粒物、苯、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水幕、吸附燃烧、催化燃烧、其他	“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吸附”	是
DB 61/T 1356-2020	涂装	喷漆	颗粒物(漆雾)、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	封闭喷漆室, 文丘里/水旋/水帘、过滤棉、化学纤维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分子筛转轮吸附浓缩、吸附浓缩+热力燃烧、热力焚烧/催化焚烧、其他	设置伸缩式密闭喷漆房, 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吸附”	是
HJ1124-2020	涂装	喷漆	颗粒物(漆雾)、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	密闭喷漆室, 文丘里/水旋/水帘、石灰粉吸附、纸盒过滤、化学纤维过滤、活性炭吸附、吸附/浓缩+热力燃烧/催化氧化	设置伸缩式密闭喷漆房, 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吸附”	是
HJ 1027-2019	涂装(金属家具)	喷涂	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	封闭喷漆室, 袋式除尘、滤芯过滤器、滤筒过滤器、旋风除尘、活性炭吸附、浓缩+燃烧/催化氧化、其他	设置伸缩式密闭喷漆房, 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吸附”	是

根据上表分析, 项目喷漆废气采用设置伸缩式密闭喷漆房, 印刷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 项目废气通过微负压/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 米的排气

筒”属于各行业涂装生产单元喷漆或喷涂工序中推荐的可行技术，因此项目废气治理技术可行。

2.6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以上分析，项目运营期全厂废气监测计划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进行设置。监测计划如下：

4.2-9 运营期全厂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内容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废气	DA001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厂界（上风向厂界外1个，下风向厂界外3个）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厂区内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三、废水

3.1 废水产排情况及处置方式

项目无生产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项目进入化粪池的废水量为0.672m³/d，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3.2 污水处理措施可行性

3.2.1 化粪池

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在项目楼下设置1个化粪池，容积为15m³；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要求：化粪池有效停留时间取12~24h，化粪池有效停留时间取24h，化粪池污水处理规模以项目运营期的污水产生量为基数并取1.2的安全变化系数。项目进入化粪池的废水量为0.672m³/d。化粪池容积为15m³，则需占用化粪池容积为0.8064m³；可以容纳最少15天的废水量；因此化粪池容积满足要求。

3.2.2 污水处理设施可行性

项目无生产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通过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建的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根据调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于2013年建设，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级处理采用格栅、沉砂池工艺，二级采用“预处理+A2O+深度处理”工艺，工程按统一规划设计，分期建设，总设计规模为6万m³/d。一期设计规模3万m³/d，二期设计规模3万m³/d。目前仅建设了一期工程，处理规模为3万m³/d。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1-1-2号，属于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项目周边市政污水管网畅通；经分析，项目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的废水仅0.672m³/d，项目废水量远小于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项目废水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不会影响其正常处理规模，因此项目污水进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不会对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造成负担，能够满足要求。项目废水处理方式是可行、可靠的。

3.3、废水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废水自行监测计划如下表所示：

表 4.3-1 废水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时间及频次	执行标准
化粪池出口	PH、COD、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总磷（以P计）	1次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四、噪声

4.1、噪声源强

项目运营期间，噪声来源于风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主要噪声源强如下表所示。

表4.4-1 项目机械设备噪声声源一览表 单位：dB(A)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数量(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声功率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1	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激光焊广告焊接机	2	75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11.1	-5.7	1.2	52.2	50.0	8.2	35.6	66.3	66.3	66.3	66.3	昼间	21.0	21.0	21.0	21.0	45.3	45.3	45.3	45.3	1	
2		光钎机	1	75		-15.9	5.2	1.2	52.4	61.8	8.0	23.7	66.3	66.3	66.3	66.3		21.0	21.0	21.0	21.0	45.3	45.3	45.3	45.3	1	

	广告标识加工建设项目清洁餐具生产线	数控雕刻机	3	80	-19.7	18.2	1.2	50.8	75.1	9.5	10.3	71.3	71.3	71.3	71.3	21.0	21.0	21.0	21.0	50.3	50.3	50.3	50.3	1	
		巡边机	1	75	-15.4	24.1	1.2	44.6	78.2	15.7	6.9	66.3	66.3	66.3	66.3	21.0	21.0	21.0	21.0	45.3	45.3	45.3	45.3	1	
		折弯机	1	75	-18.7	10.6	1.2	52.9	67.9	7.5	17.6	66.3	66.3	66.3	66.3	21.0	21.0	21.0	21.0	45.3	45.3	45.3	45.3	1	
		uv印刷机	1	70	-7.3	-16	1.2	52.7	39.1	7.8	46.5	61.3	61.3	61.3	61.3	21.0	21.0	21.0	21.0	40.3	40.3	40.3	40.3	1	
		切割机	1	80	26.3	26.3	1.2	5.3	60.1	55.1	23.3	71.4	71.3	71.3	71.3	21.0	21.0	21.0	21.0	50.4	50.3	50.3	50.3	1	
		风机	3	80	9	-44.7	1.2	48.9	6.1	11.9	79.5	71.3	71.4	71.3	71.3	21.0	21.0	21.0	21.0	50.3	50.4	50.3	50.3	1	

表4.4-2 项目室外噪声声源一览表 单位: dB (A)

序号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 (任选一种)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声功率级/dB(A)		
1	风机	-17.6	38.8	1.2	1	80	安装减震垫	昼间

4.2、噪声预测

①预测、分析方法

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首先计算出某个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 (或窗户) 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 (A 计权或倍频带), dB;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R —房间常数; $R = S\alpha / (1-\alph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Q —指向性因数; 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 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计算出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 —透声面积， m^2 。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计算总声压级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

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②预测结果及评价

表 4.4-3 厂界噪声贡献值预测结果 单位：dB (A)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 /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32.2	29.2	1.2	昼间	44.4	65	达标
	32.2	29.2	1.2	夜间	44.4	55	达标
南侧	11.2	-51.4	1.2	昼间	43.2	65	达标
	11.2	-51.4	1.2	夜间	43.2	55	达标
西侧	-32.4	23.7	1.2	昼间	45.7	65	达标
	-32.4	23.7	1.2	夜间	45.7	55	达标
北侧	-13.8	33.6	1.2	昼间	50.3	65	达标
	-13.8	33.6	1.2	夜间	50.3	55	达标

表 4.4-4 声环境保护目标调查表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 /m			距厂界最近距离/m	方位	执行标准/ 功能区类别	声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说明
		X	Y	Z			昼间	
1	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23.6	-160.1	1.2	25	南	60	砖混结构，最高楼层为 2 层为云南省第二强制隔

表 4.4-5 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背景值/dB(A)		噪声现状值/dB(A)		噪声标准/dB(A)		噪声贡献值/dB(A)		噪声预测值/dB(A)		较现状增量/dB(A)		超标和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54.7	47.7	54.7	47.7	60	50	25.8	不生产	45.3	不生产	0	不生产	达标	达标

通过表 4.4-3 的预测结果，项目厂界外一米处噪声值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通过上表的环境噪声预测结果，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云南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噪声值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昼间≤60dB（A））标准的要求。运营期生产区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为进一步降低运营期间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环评报告要求建设单位在运营期采取以下措施：

- a. 设备加装减震垫。
- b. 设备应定期维护保养，避免设备噪声增大。
- c. 及时增加或更换润滑油，降低设备直接的摩擦。
- d. 项目设备优化布局，高噪声设备布置于厂房内等措施，进一步降低项目运营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

4.3、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噪声自行监测计划如下表所示：

表 4.4-6 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时间及频次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厂界外东、南、西、北 1m 处	等效声级 Leq(dB(A))	1 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五、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料桶、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

5.1 危险固废

1、漆渣

项目喷漆过程会产生漆渣，根据工程分析，漆渣产生量约为 0.228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本项目产生的漆渣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12 染料涂料废物，废物代码 900-252-12。漆渣收集于危险废物危废贮存场所分类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2、废机油

项目机械设备在维护、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机油，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 900-214-08，废机油收集于危险废物危废贮存场所分类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3、废活性炭

项目喷漆废气处理采用活性炭吸附箱，根据工程分析核算，活性炭吸附的处理的废气量约为 6.1137t/a，1t 活性炭可吸附 0.77t 有机废气，则每年的活性炭需求量为 4.7075t，废活性炭产生量平均约为 10.8212t/a（含吸附的各废气）。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该部分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49 其他废物（非特定行业）--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39-49，废活性炭收集于危险废物危废贮存场所分类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废料桶

项目调漆工序产生的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废固化剂桶产生量约为 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料桶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41-49，废料桶收集于危险废物危废贮存场所分类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废过滤棉

漆雾处理的废过滤棉是漆雾的 8%，则每年的废过滤棉量为 1.9699t（含吸附的废气）。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料桶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41-49，废料桶收集于危险废物危废贮存场所分类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2 一般固体废物

1、焊渣

焊接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焊渣，焊渣的产生量占焊丝用量的 0.1%，则焊渣生产量约 0.0002t/a。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该一般固体废物类别为废钢铁，类别代码为“09 废钢铁”(指铁等黑色金属及其合金在生产、加工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物)，分类代码为 331-001-09。该部分统一收集堆放暂存后，定期外售。

2、边角料

本项目在原料下料切割过程中会产生切割边角料，生产过程中边角料产生量约占原料用量的 0.1%，原料用量 466.2t，切割废料产生量约 0.4662t/a。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一般固体废物类别为废钢铁，类别代码为“09 废钢铁”(指铁等黑色金属及其合金在生产、加工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物)，分类代码为 331-001-09 及“06 废塑料制品”分类代码为 292-001-06。该部分固废回收利用价值高，集中收集后外售。

3、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在成品包装时会产生废包装材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生产过程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1t/a。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一般固体废物类别为可再生类废物，类别代码为“17 可再生类废物”，分类代码为 900-003-S17。废弃包装材料集中分类收集，可回收部分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不可回收部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3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人 21 人，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 1.0kg/人·天，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3t/a，生活垃圾实行分类收集，由当地环卫站指定地点统一收集处理。

项目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5-1 建设项目废物产生及处置一览表

序号	属性	类型	理化性质	产生量 (t/a)	代码	储存方式	处理方式
1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	固态	0.1	900-003-S17	统一储存	废弃包装材料集中分类收集，可回收部分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不可回收部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边角料	固态	0.4662	331-001-09、292-001-06	统一储存	统一收集后外售
		焊渣	固态	0.0002	331-001-09	统一储存	统一收集后外售
2	危险废物	漆渣	固态	0.228	900-252-12	统一储存	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废机油	液态	0.01	900-214-08	统一储存	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废活性炭	固态	10.821 2	900-039-49	统一储存	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废料桶	固态	0.1	900-041-49	统一储存	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废过滤棉	固态	1.9699	900-041-49	统一储存	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6.3	--	统一储存	统一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4 固废处置合理性分析

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过滤棉的分类严格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进行分类收集，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焊渣、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废弃包装材料可回收部分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不可回收部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项目危险废物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一般固废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相关要求。项目固废处置合理。

六、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6.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不相容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设置不同的分区进行贮存；贮存场设置清晰、完整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标志牌等。同时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自行贮存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要求还应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合理、处置措施可行，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6.2 危险废物

项目拟设置一间面积为 5m³ 的危废贮存场所，危废贮存场所防渗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项目运行过程中，危废的收集、贮存、转运、处置必须根据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规定执行。

项目危废危废贮存场所的储存要求如下：

①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②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③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黏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或至少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或其他防性能等效的材料。

④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⑤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容器和包装物污染控制要求如下：

①容器和包装物材质、内衬应与盛装的危险废物相容。

②针对不同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的危险废物，其容器和包装物应满足相应的防渗、防漏、防腐和强度等要求。

③硬质容器和包装物及其支护结构堆叠码放时不应有明显变形，无破损泄漏

④柔性容器和包装物堆叠码放时应封口严密，无破损泄漏。

⑤使用容器盛装液态、半固态危险废物时，容器内部应留有适当的空间，以适应因温度变化等可能引发的收缩和膨胀，防止其导致容器渗漏或永久变形。

⑥容器和包装物外表面应保持清洁。

七、土壤、地下水影响及保护措施

项目位于已进行规划环评的合规产业园区内，园区地面硬化，项目生产区全面硬化，危废贮存场所防渗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因此项目运行期间加强管理不会对地下水、土壤造成污染。

八、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已进行规划环评的合规产业园区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22）6.1.8“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且位于原厂界(或永久用地)范围内的污染影响类改扩建项目，位于已批准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内且符合规划环评要求、不涉及生态敏感区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可不确定评价等级，直接进行生态影响简单分析。”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历史文化遗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生态敏感目标分布，项目运营过程严格落实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后，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九、环境风险

9.1 风险调查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的风险物质，对本项目涉及的原辅材料及开展生产活动中排放的污染物进行危险性识别，筛选风险评价因子。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涉及到的主要危险物质为废机油、油漆含有的二甲苯。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物质危险性判定依据，废机油均属于易燃、易爆物质，二甲苯是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风险设施包括危废贮存场所、仓储区。

9.2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 技术导则》（HJ/T169-2018），环境风险潜势等级由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和环境敏感程度（E）判定，环境风险潜势划分见表所示。

表 4.9-1 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环境敏感程度（E）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			
环境高度敏感区（E1）	IV+	IV	III	III
环境中度敏感区（E2）	IV	III	III	II
环境中度敏感区（E3）	III	III	II	I

注：IV+为极高环境风险

确定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由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判定。

确定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

附录 C 中 C1.1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的计算有两种情况:

a、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 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即为 Q;

b、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 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 (Q):

$$Q=q_1/Q_1+q_2/Q_2+\dots+q_n/Q_n$$

式中 q_1 、 q_2 ... q_n ——为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_1 、 Q_2 ...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 < 1$ 时,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 将 Q 值划分为三种, 再综合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 (M) 另行判定。项目危险物质 Q 值计算情况详见下表所示。

表 4.9-2 项目危险物质 Q 值计算情况一览表

危险物质	主要或关注成分	一次最大储存量/排放量 t	临界量/t	计算 Q 值
废机油	高分子量烃类和非烃类混合物	0.01	2.5	0.0040
二甲苯	/	0.233	10	0.1473
合计				0.0931

根据上表可得, 项目 Q 值为 $0.0931 < 1$ 时, 则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无需再确定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 (M)。

9.3 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 技术导则》(HJ/T169-2018) 规定,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由环境风险潜势判定, 见下表。

表 4.9-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 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根据上表可得,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时, 项目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9.4 环境风险识别

项目风险物质为废机油、二甲苯。

表 4.9-4 风险物质识别结果一览表

形态	物质名称	最大储量/排放量	临界值	是否为环境风险物质
液体	废机油	0.01	2.5	是

气体	二甲苯	1.4731	10	是
----	-----	--------	----	---

表 4.9-5 风险设施识别结果一览表

设施名称	设施情况	是否为风险设施
危废贮存场所	项目设置一间 5m ² 的危废贮存场所	是

根据风险识别，项目生产中可能涉及到的危险物质主要为废机油、二甲苯，其物理化学性质见下表。

表 4.9-6 油类物化性质和危险性识别

标识	中文名：机油			
	主要成分：烃类和非烃类混合物			
理化性质	外观性质	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		
	溶解性	不溶于水		
	凝固点（℃）		闪点（℃）	120~340℃
	相对密度（水=1）	0.85（20℃）	相对密度（空气=1）	>1
	稳定性	稳定	聚合危害	不会发生
	禁忌物	强氧化剂		
毒性及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接触限值	中国未制定标准、美国（ACGIH）无资料		
	健康危害	急性吸入，可出现乏力、头晕、头痛、恶心，严重者可引起油肺炎。慢接触者，暴露部位可发生油性痤疮和接触性皮炎。可神经衰弱综合征，呼吸道和眼刺激症状及慢性油脂性肺炎。有报道，接触石油润滑油类的工人，有致癌的病例报告。		
	防护	呼吸系统防护：空气中浓度超标时，必须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半面罩）。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应该佩戴空气呼吸器 身体防护：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 手防护：戴橡胶耐油手套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急救方法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 眼睛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 食入：饮足量温水，催吐。		
燃烧爆炸危险性	燃烧性	可燃	有害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
	引燃温度（℃）	300	爆炸极限（V/V%）	无资料
	火灾危险性	丙类		
	危险特性	遇明火、高热可燃。		
	灭火方法	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穿全身消防服，在上风向灭火。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喷水保持火场容器冷却，直至灭火结束。处在火场中的容器若已变色或从安全泄压装置中产生声音，必须撤离。灭火剂：雾状水、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灭火剂	抗溶性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操作注意事项	密闭操作，全面通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避免与氧化剂接触。在传送过程中容器必须接地，防止产生静电。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应急泄	储存条件：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切			

露处理	储。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泄漏处理：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毒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大量泄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
废弃处 置	分类回收、符合相关规定的可进行重复利用，避免环境污染。

表 4.9-7 二甲苯物化性质和危险性识别

标识	中文名：二甲苯			
	主要成分：无色透明液体；是苯环上两个氢被甲基取代的产物，存在邻、间、对三种异构体，在工业上，二甲苯即指上述异构体的混合物。			
理化性质	可燃性	易燃		
	溶解性	能与无水乙醇、乙醚和其他许多有机溶剂混溶，几乎不溶于水。		
	相对密度	0.86	凝固点	/
	沸点	137~140℃	折光率	1.4970
	闪点	28℃	爆炸极限(体积)	1%~7%
化学性质	是在苯环上取代两个甲基后得到的化合物，被用作溶剂。			
健康危害	二甲苯具有中等毒性。经皮肤吸收后，对健康的影响远比苯小。若不慎口服了二甲苯或含有二甲苯溶剂时，即强烈刺激食道和胃，并引起呕吐，还可能引起血性肺炎，应立即饮入液体石蜡，延医诊治。二甲苯蒸气对小鼠的LC为6000*10 ⁻⁶ ，大鼠经口最低致死量4000mg/kg。 二甲苯对眼及上呼吸道有刺激作用，高浓度时，对中枢系统有麻醉作用。急性中毒：短期内吸入较高浓度本品可出现眼及上呼吸道明显刺激症状、眼结膜及咽充血、头晕、头痛、恶心、胸闷、四肢无力、意识模糊、步态蹒跚。重者可有躁动、抽搐或昏迷。有的有癔病样发作。慢性影响：长期接触有神经衰弱综合症，女性有可能导致月经异常。皮肤接触常发生皮肤干燥、皲裂、皮炎。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脱去被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 眼睛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饮足量水，催吐。就医。			
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空气中浓度较高时，佩戴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建议佩戴空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 手防护：戴橡胶手套。 其它：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毕，淋浴更衣。注意个人清洁卫生。			
消防措施	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灭火剂：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			
泄漏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活性炭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也可以用不燃性分散剂制成的乳液刷洗，洗液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抑制蒸发。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迅速将被二甲苯污染的土壤收集起来，转			

移到安全地带。对污染地带沿地面加强通风，蒸发残液，排除蒸气。迅速筑坝，切断受污染水体的流动，并用围栏等限制水面二甲苯的扩散。

9.5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9.5.1 大气环境风险分析

废机油遇火灾时燃烧的产物包括 CO_2 、 CO 、 HC 、 NO_x 等，其中最主要的是 CO 、 HC 、 NO_x 。 CO 、 HC 是油类物质不完全燃烧产生气体， NO_x 是 NO_2 与 NO 的总称。其中 CO 通过呼吸道进入人体后，会同血红蛋白结合，破坏血液中的氧交换机制，使人缺氧而损害中枢神经，引起头痛、呕吐、昏迷和痴呆等后果，严重时会造成 CO 中毒； HC 中含有许多致癌物质，长期接触会诱发肺癌、胃癌和皮肤癌； NO_2 刺激人眼黏膜，引起结膜炎、角膜炎，吸入肺脏还会引起肺炎和肺水肿； HC 和 NO_x 在阳光强烈时的紫外线照射下，会产生光化学烟雾，使人呼吸困难、植物枯黄落叶、加速橡胶制品与建筑物的老化。

二甲苯在光照下与氮氧化物反应，生成臭氧和二次有机气溶胶，加剧光化学烟雾。

项目区内废机油储存量不大，运营期加强管理、设置禁止烟火、轻拿轻放等标志，定期巡查后可有降低其发生火灾的风险。项目二甲苯为喷漆、印刷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气通过“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吸附箱”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只要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和设备操作，严格控制事故的发生，则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9.5.2 水环境、土壤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废机油暂存在危废危废贮存场所内，若管理不当，会发生泄露，泄漏污染周边地表水体、地下水和土壤。项目废机油及危废危废贮存场所设置专人专管制，机油桶装密封，正常情况下不会泄露，若泄漏遇到明火引燃（引爆）都有可能产生火灾、爆炸事故，次生火灾或爆炸产生的消防废水，对区域地表水产生污染。

消防废水中若含有油类物质，废水通过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不可自行处置。

本项目危废危废贮存场所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进行设置。同时由于本项目废机油储存量小，即使发生泄漏也为小量泄漏，泄漏时液态物质首先流至水泥硬化地面，用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即可。

项目二甲苯为喷漆、印刷过程产生的废气，影响周边地表水、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的几率较小。

综上，发生事故时通过上述措施项目不会对周边地表水、地下水及土壤环境产生显著不利影响。

9.5.3 应急措施

①废机油泄露防范措施

a.应指定专人对产生的危险废物及时收集，危废操作人员必须经过培训并具备相应知识。

b.废机油用密封容器进行装盛并存放在危险废物贮存间。

c.废机油用密封容器必须完好无损，没有腐蚀、污染、损毁或其他能导致其包装效能减弱的缺陷。

d.油桶在将油类注入时，须预留足够的空隙，以确保桶内油类在正常的处理、存放及运输时，不因温度或其他物理状况转变而膨胀，造成容器泄漏或永久变形。

e.危险废物危废贮存场所地面及裙角进行防渗，防渗要求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要求。危废贮存场所设置规范标识标牌。

②二甲苯泄露措施

a.禁止明火、火花、静电（如手机、电闸、金属撞击等）。

b.用活性炭、硅藻土、沙子、吸油毡覆盖泄漏物，收集至防爆容器。

c.打开门窗或使用防爆风机加速挥发物扩散（避免聚集爆炸）。

③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对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文）中的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运营期严格按照应急预案措施要求实施。

9.6风险分析结论

简单分析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A 进行分析。

表 4.9-8 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云南晓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广告标识加工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县街街道办事处保罗昆明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1-1-2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02°24'42.640"	纬度	24°52'07.599"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废机油暂存于危废贮存场所，二甲苯在喷漆、印刷过程产生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废机油属于易燃液体，油类泄露造成地下水污染、同时存在火灾风险。二甲苯泄露会污染环境空气，影响人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p>①废机油泄露防范措施</p> <p>a.应指定专人对产生的危险废物及时收集，危废操作人员必须经过培训并具备相应知识。</p> <p>b.废矿物油用密封容器进行装盛并存放在危险废物贮存间。</p> <p>c.废矿物油密封容器必须完好无损，没有腐蚀、污染、损毁或其他能导致其包装效能减弱的缺陷。</p> <p>d.油桶在将油类注入时，须预留足够的空隙，以确保桶内油类在正常的处理、存放及运输时，不因温度或其他物理状况转变而膨胀，造成容器泄漏或永久变形。</p> <p>e.危险废物危废贮存场所地面及裙角进行防渗，防渗要求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要求。危废贮存场所设置规范标识标牌。</p> <p>②二甲苯泄露措施</p> <p>a.禁止明火、火花、静电（如手机、电闸、金属撞击等）。</p> <p>b.用活性炭、硅藻土、沙子、吸油毡覆盖泄漏物，收集至防爆容器。</p> <p>c.打开门窗或使用防爆风机加速挥发物扩散（避免聚集爆炸）。</p> <p>③环境风险应急预案</p> <p>对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p>			

	行)》(环发[2015]4号文)中的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运营期严格按照应急预案措施要求实施。
填表说明:	该项目环境风险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十、运营期环境管理要求

10.1 竣工环境验收要求

表 4.10-1 竣工验收监测计划一览表

环保措施名称	监测项目		监控负责单位	监测检查频次	监测点	执行标准
环境噪声监测	Leq(A)		环境管理机构	连续 2 天, 2 次/天, 昼间、夜间 1 次	厂界外东、南、西、北 1m 处, 4 个点位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废气监测	有组织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环境管理机构	连续 2 天, 4 次/天	环保设施进口、出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环境管理机构	连续 2 天, 4 次/天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下风向设 3 个监测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非甲烷总烃	环境管理机构	连续 2 天, 4 次/天	厂区内厂房外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总磷(以 P 计)		环境管理机构	连续 2 天, 4 次/天	化粪池出水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10.2 运营期环境管理

(1) 建立环境管理专业机构：组织人员的环境保护专业技术培训，组织、配合有资质环境监测部门开展污染源监测，编制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组织对工程竣工验收。

(2) 加强环保宣传，提高环境意识：加强对全厂职工环保法律、法规宣传，提高全厂职工的环保意识，在实际生产中能自觉遵守国家有关的环保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制定的环保管理制度。

(3) 建立健全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监督机制：建立健全有约束力的、奖惩分明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完善环保指标的监督和考核机制。要做到有规必行，违规必罚。

(4) 严格遵守环保“三同时”规定：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5)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应定岗定职，培训上岗。要严格按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必须保证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从而确保污染物浓度及总量达标排放。定期对污染治理设施进行检修和维护，以保证污染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10.3、环境管理台账的要求

根据《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总则（试行）》（HJ944-2018）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本项目在运行过程中应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明确责任人和人员工作职责，包括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等，并对台账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施工期					
大气环境	无组织	无组织	粉尘	经厂房阻隔和大气稀释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装修废气	大气稀释	
			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废气	限速限载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合理安排作业时间	《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25)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设备的包装箱、包装袋、生活垃圾、建筑垃圾	①各种设备的包装箱、包装袋等,均收集后外售,对环境影响小。②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使用垃圾桶集中收集,之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和处置。③建筑垃圾可再生利用部分回收利用或出售给收购商送交收购站,剩余部分按管理部门要求运往指定地点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运营期					
大气环境	DA001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干式过滤棉+三级活性炭+21 米的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地表水环境	-	PH、COD、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总磷(以P计)	生产废水通过三级隔油池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其他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安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厂房隔音、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	可回收部分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不可回收部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边角料、焊渣	统一收集后外售	
	危险废物	漆渣、废机油、废活性炭、废料桶、废过滤棉	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危废贮存场所的防渗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废机油泄露防范措施</p> <p>a.应指定专人对产生的危险废物及时收集，危废操作人员必须经过培训并具备相应知识。</p> <p>b.废矿物油用密封容器进行装盛并存放在危险废物贮存间。</p> <p>c.废矿物油用密封容器必须完好无损，没有腐蚀、污染、损毁或其他能导致其包装效能减弱的缺陷。</p> <p>d.油桶在将油类注入时，须预留足够的空隙，以确保桶内油类在正常的处理、存放及运输时，不因温度或其他物理状况转变而膨胀，造成容器泄漏或永久变形。</p> <p>e.危险废物危废贮存场所地面及裙角进行防渗，防渗要求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要求。危废贮存场所设置规范标识标牌。</p> <p>②二甲苯泄露措施</p> <p>a.禁止明火、火花、静电（如手机、电闸、金属撞击等）。</p> <p>b.用活性炭、硅藻土、沙子、吸油毡覆盖泄漏物，收集至防爆容器。</p> <p>c.打开门窗或使用防爆风机加速挥发物扩散（避免聚集爆炸）。</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排污许可证申报及排污口信息</p> <p>（1）排污许可证申报</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第四条规定，新建排污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p> <p>项目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p> <p>（2）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管理</p> <p>根据《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的技术要求，企业所有排放口必须按照“便于采集样品、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要求，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p>

	<p>项目共设置 1 个大气排污口。</p>
--	------------------------

六、结论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排放的污染物处理处置措施可靠。污染物排放符合达标排放及总量控制原则，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在严格按照“三同时”要求，严格落实各项污染物处理处置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符合我国社会、经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方针，符合评价原则，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 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 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 体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排放量 (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⑥	变化量⑦
废气	有机废气	/	/	/	1.7310	/	1.7310	+1.7310
	二甲苯	/	/	/	0.8907	/	0.8907	+0.8907
	颗粒物	/	/	/	0.8034	/	0.8034	+0.8034
废水	生活污水	/	/	/	201.6	/	201.6	+201.6
一般工业固体 废物	废包装材料	/	/	/	0.1	/	0.1	+0.1
	边角料	/	/	/	0.4662	/	0.4662	+0.4662
	焊渣	/	/	/	0.0002	/	0.0002	+0.0002
危险固废	漆渣	/	/	/	0.228	/	0.228	+0.228
	废机油	/	/	/	0.01	/	0.01	+0.01
	废活性炭	/	/	/	10.8212	/	10.8212	+10.8212
	废料桶	/	/	/	0.1	/	0.1	+0.1
	废过滤棉	/	/	/	1.9699	/	1.9699	+1.9699